

成為一隻「熊」¹： 台灣男同志「熊族」的認同型塑與性／性別／ 身體展演

林純德

一、前言：吾輩是「熊」

2006年9月下旬，就在我學成返抵國門後不久的一次聚會中，一位好友戲謔地對著我說：「你現在這個樣子正好趕上圈內的主流，你曉不曉得現在熊正當道？我身邊好多人都努力讓自己變成熊，我看你也不需要減肥了，你就好好當隻熊吧！」。友人說得信誓旦旦，但我內心一則以惑，一則以窘。惑的是，我仍不免自問，我果真已成為一隻「熊」了嗎？若是，那麼，我究竟會是一隻什麼樣的「熊」？這個主要因著身體變化而生起的、被投擲而來的新興認同，會與

¹ 在全球同志社群文化裡，一般而言，「熊」(bear)主要意指「多毛胖壯的男同志」。然而，隨著種族、地域、性／別上的差異，關於「熊」的定義已再現為多重權力爭戰的場域，我將在本文的第二節進行更為深入的剖析。

我原先的性／性別／身體認同產生何種微妙的互動關係？窘的是，即便我已習於邊緣位置的自處與反思，但當下仍不免自嘲一番：「難道天猶憐我，讓我『胖』逢其時，過過『主流化』的癮？」。

事實上，在近兩年的博士論文撰寫期間，我幾乎足不出戶，且採取「放任飲食」的「抒壓」方式，加上新陳代謝已隨歲數增長而趨緩，體重突增十餘公斤，實不足為奇。但我似乎都只將此一體型上的變化視為一種暫時性的「生理」現象，我萬萬沒想到，有朝一日，它竟會在「心理」及「社會文化」層面上，衝擊到我對於自我的認知及身份認同的型塑。

除了惑窘於自身的「熊」身份認同外，最讓我感到訝異的，莫過於當年在男同志社群內，每每與「C族」²並列而備受鄙夷的「熊族」³，曾幾何時，竟被某些男同志認定已躍身「主流」之列。公元2000年時，我已在田野中觀察到，當時諸如「Club1069拓峰網」⁴這類主流男同志網站交友板上，相當高比例的交友啟事出現「拒C」、「拒熊／胖」的歧視性字眼，甚至還有網友載明：「C的跟胖熊千萬別來煩我，因為我不想被你們的蓮花指戳到，也不想被你們的肥油噴到」。

兩年後，徐佐銘在其所發表的一篇會議論文中提到，「熊族」似

² 「C族」一辭中的「C」即為英文「Sissy」的簡寫。在台灣男同志社群內，「C族」泛指一群陰柔的男同性戀者及男跨女的跨性別人士。

³ 本文中所出現的「熊族」一辭乃意指「熊的社群」；至於「熊圈」一辭則主要指涉「熊的生活圈、社交活動場域」。基本上，前者的意含較為廣泛而可將後者含攝其中。但我要強調的是，在一些受訪者的訪談內容當中，以及當我順著受訪者的語言脈絡而進行詮釋時，兩者可能會被等同使用。

⁴ 「Club1069拓峰網」為台灣最大型的男同志網站，根據其經營者Gman的說法，該網站的前身為一個僅提供「連結」(links)服務的網站，到了1998年才在他的接管之下轉型為一個具備多功能的綜合型網站(Lin, 2006)。截至2009年9月，該網站論壇已有超過十一萬名註冊會員。

乎已逐漸擺脫「乏人問津」的污名。他觀察到，「熊族」之所以能在其所謂「戀愛市場」上，「從滯銷品搖身一變而成為搶手貨」（徐佐銘，2002），乃歸功於該社群的市場區隔行銷策略。換言之，「熊族」有效地運用網際網路，廣設「熊熊圖片區」和「熊熊徵友欄」，使得分散各地、隱而未現的「戀熊族」蜂擁而上，進而「發現了熊族的戀愛市場，也意味著發現了眾多戀熊族的欲望與需求」（Ibid.）⁵。

在男同志「戀愛／情慾市場」上「行情」持續上揚的「熊族」，到了2008年，從某些男同志眼中看來，更是「炙手可熱」。一位署名「Oscar大人」網友在拓峰網G-Man論壇上宣稱：

個人近年來發覺喜熊的族群越來越多！尤其是熊喜熊的族群人口成長快速！似乎是跟著歐美、日本流行起來的！而且在電視媒體上也出現的越來越多！不論是同志還是異性戀，也越來越能接受所謂熊身形的人！熊熊們也開始變的炙手可熱，一躍變成大熱門的族群！個人認為甚至也逐漸影響到一些主流族群對選擇對象的轉移！然而也因此更使得整個熊猴圈變的動盪不安，個人認為已進入爭奪熊熊們的戰國時代！（Oscar大人，2008）。

即便上述的宣稱仍有待檢證，但不可否認的是，當今的「熊族」與昔日我所認知的「熊族」已不可同日而語；在整個男同志社群內，「熊族」在相當程度上已逐漸擺脫過去的「污名」。然而，是否便可據此斷言它已晉身「主流」之列？下面這則同樣刊登在拓峰網論壇上的回覆文則提出強烈的質疑：

……近年來圈內那些自稱為熊，卻非常自大，行事作風囂張不說，煙視媚行的程度，不下從前愛扮女裝的姐妹們，這類的熊，就真的讓我看了不知該笑還是該怒的好了。……看到原本以慈眉善

⁵ 該文主要是進行「C族」的求偶策略分析，作者對於「熊族」的部分著墨有限，也未能觸及近來的「熊族」主流化現象。

目，廣結善緣的熊，一個個都變成一副"我才是主流"，"我比你們身材好"的樣子，那就真的教人不敢領教了。胖子是可愛，但不能冠上身材好，胖子的稱號換成熊，還是胖子……（Pakeron，2007）。

值得關注的是，上述這篇回覆文不僅將「熊」還原為「胖子」，更將這群「熊／胖」的男同志「C化」。換言之，在一群不C、不熊／胖、自認主流的男同志眼中，過去，「C族」與「熊族」雖同樣令人鄙夷，但卻仍被歸為不同「類屬」。「熊族」若能保持卑微的、低調的、親和的態勢，或許還能施以「慈眉善目」、「廣結善緣」這類充滿憐憫、反諷意味的形容詞⁶。但如今，自認主流（化）的「熊族」似乎已挑戰到他們在社群內的主流位置及美／性感價值，因此，在社群內慣以將令人厭惡的他者「C化」（Lin, 2006）的習性下，當今的「熊族」成員個個反倒成為令人「笑怒不得」、「煙視媚行」的「C胖子」。

「熊族」逐漸去除污名並使其所屬成員在整個男同志社群內較以往更為「可慾求的」（desirable）整個過程，是否可等同於「主流化」（mainstreaming）？在此一過程中，何種關乎「熊」的主體性及美／性感論述被建構出來？這類論述如何影響「熊族」成員對於自我認同的意識與型塑？如何去解讀／構這類的論述呢？「熊族」成員又如何藉由日常的性／性別／身體實踐而進行關乎「熊」認同的展演？本文便是源自於對上述問題所持續進行的探索與反思。

自2007年3月起，我便展開關於台灣男同志「熊族」的田野調查。首先在一些「熊族」相關網站、網頁進行線上參與觀察。同一年

⁶ 在地男同志社群文化脈絡下，「慈眉善目」、「廣結善緣」這類形容詞往往深具「憐憫」、「反諷」的意含，意味著其所指涉的對象在情慾上是「缺乏吸引力的」。

年底，我將參與觀察由線上延伸到線下，場域包括台北市紅樓同志商圈與林森北路附近的「熊吧」(Bear Bar)、「熊咖」(Bear Café)，以及經常有「熊出沒」的台北加州健身中心西門店，而後更將田野場域聚焦於紅樓同志商圈內的「Bear Folks」(化名)⁷，並對該「熊吧」的13名「熊客」及3位「熊」工作人員進行深度訪談⁸。

「Bear Folks」的前身為「熊熊會社」(化名)，後者成立於2006年8月，是繼「小熊村」後第二家進駐紅樓同志商圈的gay bar / café，更因當時兩家均以「熊」為主題而使得紅樓同志商圈幾乎成為「熊出沒」專區。「熊熊會社」的經營者為「小湯姆」(化名)，他當時的「B」⁹「遠熊」(化名)則是他的得力助手，店名中的「熊熊」兩字便意指這對「熊熊伴侶」。但好景不常，2007年6月，小湯姆將經營不善的「熊熊會社」頂讓出去，同時結束他與遠熊的伴侶關係，接手的經營團隊決定改以英文「Bear Folks」命名，期以大展鴻圖。過了一年，就在「小熊村」因著經營團隊的異動而流失大量的「熊客」後，「Bear Folks」趁勢大舉整合紅樓同志商圈的「熊客」，儼然已成為該商圈內最具代表性的「熊吧」¹⁰。一群經常出沒「Bear Folks

⁷ 我之所以決定將田野場域聚焦於紅樓同志商圈內的「Bear Folks」，主要的考量點在於紅樓同志商圈已被認定為台北都會區內的最主要且最重要的「熊出沒」場域，而「Bear Folks」又是商圈內最具代表性的「熊吧」。另外，基於保護顧客的隱私，「Bear Folks」的管理階層希望在本文裡不會出現該酒吧的真名，因此我決定以相當符合該酒吧精神的「Bear Folks」作為其「化名」。

⁸ 這16位受訪者當中有許多位是我在田野調查過程裡發現到問題後再透過一些資深受訪者的推薦、引介才得以進行訪談。基於保護隱私，16位受訪者均以「化名」稱之，並模糊化、簡化其基本身份資料。關於這16位受訪者的背景簡介，請參閱附錄。

⁹ 「B」是「Boyfriend」的簡寫，意指「男友」、「愛人」、「伴侶」等。

¹⁰ 起初，紅樓同志商圈內的「熊主題」飲料店共有兩家，除了我的主要田野場域「Bear Folks」酒吧外，另一家則為「小熊村」咖啡館。「小熊村」的前經理David曾接受聯合報的專訪(顏甫珉，2007)，而使得該「熊咖」聲名大噪。相較之下，「Bear Folks」則顯得低調許多。David原本在台北市八德路中崙車站附近開設一家取名為「書香」的咖啡館，本身就是「熊」的他，當時便已加入由遠熊所發起的「Yahoo! 奇摩交友網站」上的男同志次團體「小

」的「熊客」們更已形成一種集體認同、情感扶持的社群關係。

由於我的線下田野場域幾乎聚焦於台北都會內的「熊出沒」專區，我必須坦承，我所蒐集到的研究資料是有其區域侷限性的，也因此，本文所提及關於男同志「熊族」的觀點自然是無法呈現台灣男同志「熊族」的完整樣貌。至於文中出現的「在地」兩字，乃是為了對比於西方、日本男同志「熊族」而所採取的一種論述策略上的運用。未來，我希望能夠進一步展開中、南、東部男同志「熊族」場域的田野調查，以挖掘、呈現在地男同志「熊族」的多元差異性。

有關在地「熊族」的認同型塑及其性／性別／身體展演的詮釋，我雖援引西方酷兒研究的「展演理論」(performativity theory)，但文中的「展演」一辭主要是奠基在受訪者的自主意識、自我認知上，藉由檢視他們的反思能動性，以探究他們如何在參與社群想像的建構過程中，透過性／性別／身體的實踐，以型塑自身的「熊」認同。此外，該辭也強調「無意識」的重要性及其對僵固性的性／性別／身體認同的抵禦與挑戰。

本文的第二節將從英語學界對於「熊」定義所引發的爭議點切入，進而解讀／構在地男同志「熊族」關乎「熊」定義的論述，及這類論述又如何衝擊男同志「熊族」成員對於自我認同的意識與型塑。第三節則聚焦於男同志「熊族」成員如何藉由日常的性／性別

熊村」。2006年6月，David將咖啡館遷移至紅樓同志商圈並更名為「小熊村」，也因而吸引相當多的「小熊村」村民前來消費，每到週末更形成「群熊聚集」的壯觀場面。然而，隨著David於2008年夏天離開「小熊村」咖啡館，該館便流失大量的「熊客」，其中相當多的「熊客」轉移到「Bear Folks」，而使得後者成為目前整個商圈內的唯一「熊主題」飲料店。「Bear Folks」的室內空間部分乃由兩間緊鄰、各6坪大的店面所組成，此外，搭蓬延伸而形成的室外空間則約12坪左右，室內、外空間最多可同時容納60人。值得一提的是，該「熊吧」特別提供特製的「熊調酒」，以符應廣大「熊客」的身份認同。

／身體實踐而進行關乎「熊」認同的展演。在結語部分，我將就個人的田野反思及「怪胎熊／豬」的反抗政略進行論述。

二、興起中的「熊」認同

英語學界關乎「熊」的定／爭義

2007年2月4日，*Los Angeles Times*刊登紐約市立大學英文系教授 Richard A. Kaye 的一篇名為“Bear-y Gay”（2007）的文章，Kaye 在文中介紹了美國學術界的一項新興學門——「熊的研究」（Bear Studies）。Kaye 坦承，當他首度聽聞此一令人感到「陌生而怪異」的學門時也曾忍俊不禁，但進一步閱讀相關學者的研究著作後才領悟到此一探究「男同志熊族文化」的學門本身的學術深度，及其橫跨「男性研究」、「文化研究」、「酷兒理論」及「生態批評學」等領域的視野廣度（Kaye, 2007）。事實上，從 Les Wright 的 *The Bear Book* 一書於 1997 年問世以來，英語學界已陸續生產關乎「熊族文化」的學術著作，其質與量皆不容小覷；相對地，不論是華語學界或日語學界，我迄今仍未尋獲任何相關主題的學術研究成果。在接下來的討論裡，我將聚焦英語學界關乎「熊」定義所引發的爭議，並進而解讀／構在地男同志「熊族」對於「熊」定義的論述。

關於「熊」（bear）一辭的定義，Rebecca Scott 所編撰的 *A Brief Dictionary of Queer Slang and Culture*（1997）中提到，該辭主要指涉著一群「多毛壯碩的男同志」，但有時也被女同志社群用來形容「高大壯碩的陽剛女同志」（big burly butch lesbian）（Scott, 1997）。「熊族」成員向來被認為僅侷限於「男同志」，然 Scott 的上述解說

則破除此一迷思，指出「熊」也可能跨越性／別的藩籬，以「女同志」的身份樣貌現世。然而，國際學術界有關女同志「熊族」的研究報告可謂「付之闕如」，在地的女同志社群內也幾乎未曾聽聞「熊」的社群與聚落。

Ray Kampf 於2000年出版*The Bear Handbook* (2000) 一書，在當時「熊族」文化相關學術性研究寥寥可數的情形下，該書的出版可謂「彌足珍貴」。Kampf 本身是一名公開現身的「男同志熊」(gay bear)，他花了近十年的光陰進行「熊族」的「全球性」¹¹田野調查。該書可謂關乎「熊族」文化的百科全書，舉凡從體型、毛髮、性格、服飾、性關係到生活風格等等，均鉅細靡遺地加以鋪陳。但值得關注的是，Kampf 在書中強調，「身體尺寸」、「鬍鬚體毛」及「性傾向」三者共同界定了一個人是否為「熊」(Kampf, 2000: 1)。換言之，就他而言，「熊」必須是「體型高大壯／胖碩」、「鬍鬚體毛濃密」，更重要的是，他必須是位「陽剛的男同性戀者」。

Kampf 上述的觀點恐引來以下的批評。首先，如同Scott所指出的，西方的女同志社群也會以「熊」來稱呼體型高大壯碩的「T」(butch lesbian)，因此，Kampf 的「凡熊必是男同性戀者」的論調，恐流於「男同性戀中心主義」(male homocentrism)¹²。其次，美國「恰恰熊」(cha-cha bear)¹³及台灣「C熊」的存在事實，也挑戰了Kampf

¹¹ 該書雖號稱對「熊族」展開「全球性」的田野調查，但事實上，Kampf仍聚焦於北美洲、歐洲及紐澳等以「白人」為主的國家。

¹² 雖然我尊重「女同志熊」(lesbian bear)可能存在的事實，但由於本文旨在探討台灣男同志「熊族」的認同型塑與性／性別／身體展演，因此，文中出現的「熊」或「熊族」乃指涉「男同志熊／族」。又基於書寫上的便利考量，我在文中的許多地方，將不再另外標明「男同志」三字於「熊族」、「熊」等辭彙之前。

¹³ 關於「恰恰熊」(cha-cha bear)一辭，Silverstein與Picano做了如下的解說：「當[美國]熊族拒絕親近被他們視為太過優柔的同志文化時，還是有部份的熊偷偷潛入。據了解，這種人被同伴在背後取了恰恰熊(cha-cha bear)的綽號」(Silverstein & Picano, 2008: 38)。

所謂「熊必須是位『陽剛的』男同性戀者」的說法。再者，Kampf的「熊必須是鬍鬚體毛濃密」斷言，也太過於「西方本位思想」，因為相較於西方人，東亞男性的鬍鬚體毛普遍較為稀少，也因此，在一些東亞國家（或許日本除外），鬍鬚體毛濃密與否不會是一項用來界定「熊」的「基本要件」。

從某些偏執的西方觀點看來，「熊」不僅需要「多毛」，恐怕還是清一色的「白」（white）。Peter Hennen 觀察到，美國的「熊族」雖極力標榜他們在種族上的包容性，但事實上，就社群組成份子的膚色而言，卻極不成比例地以「白人」為主（Hennen, 2005）。Hennen檢視相關文獻後發現，1980年代初期崛起的美國「熊族」文化與當時的一群「熊族」前輩們，對於1970年代大行其道的「clone」¹⁴風潮及「皮革社群」（the leather community）感到不滿有關。他們抨擊「clone」過於矯作、有違（身體）自然；另一方面，也有感於時常參與其中的「皮革社群」過於冷酷無情，缺乏「人性關懷」（humanity），於是他們開始在口袋裡塞一隻象徵「自然」（nature）、「溫暖」（warmth）的「泰迪熊」¹⁵，而後便逐漸發展成一種身份認同的標示。

¹⁴ 「clone」意指1970年代美國都會男同志社群內所興起的一種極度標榜陽剛特質的次文化。Peter Nardi認為，「clone」起因於當時社群對於娘娘腔與扮裝這類性／別刻板印象的一種集體反抗意識（Nardi, 2000）。根據Martin Levine於*Gay Macho: The Life and Death of the Homosexual Clone*（1995）一書中的描述，當時任何一位來自紐約格林威治村的典型「gay clone」無不時時展演其極度男性化的特質。他擁有一身在健身房長期鍛鍊而成的精壯肌肉，短髮加上濃厚的小鬍子，內著緊身T-shirt，外搭一件bomber jacket，下半身則是Levi 501S牛仔褲及皮靴（Levine, 1995: 7）。

¹⁵ 「泰迪熊」以美國第26任總統Theodore Roosevelt（1858-1919）的小名「Teddy」命名。據說，1902年在密西西比州的一次獵熊活動中，當他的助手捕獲一隻路易西安納小黑熊時，Roosevelt拒絕殺害這隻小熊，並且批評這種行為是「沒有運動道德的」（unsportsmanlike）。此事傳開後，一位政治漫畫家隨即出版漫畫《泰迪熊》（Teddy's Bear），而玩具製造商更藉機推出同名的絨毛玩偶，自此，「泰迪熊」便聲名大噪。

然而，此一自然而溫暖的「泰迪熊」，其作為美國「熊族」起源的象徵物，就其所可能指涉的種族意含而言，並非毫無問題的。Hennen引述Gail Bederman於*Manliness and Civilization* (1995)一書中的觀點，指稱「泰迪熊」的靈感啟發的關鍵人物——美國第26任總統Theodore Roosevelt (1858-1919) 同時具現了「文明化的男子氣概」(civilized manliness) 及「原始的陽剛特質」(primitive masculinity) 兩種矛盾的性／別屬性，而前者更是緊密地與「白人性」(whiteness) 相連結。再者，有鑑於種族主義者慣將「有色人種」與「動物」進行歧視性的類比，凡此種種，均相當程度上阻卻了「非白人」男同志對於「熊族」的認同，並進而使得一群白種男同志偏執地以為，「熊」的認同根本是他們的專屬品 (Hennen, 2005)。

Hennen藉由揭露「泰迪熊」及「(男同志)熊」概念所鑲嵌的「白人中心意識」，企圖解釋何以美國「熊族」社群內，「有色人種」竟是屈指可數。但這樣的「揭露」本身似乎無法說明，何以為數眾多的亞洲男同志相繼地型塑其「熊」的身份認同，並建構強大的社群意識，甚而「亞洲熊」(尤其是「東亞熊」¹⁶) 的主體存在事實更挑戰了上述西方本位的「熊」概念所彰顯的「白人性」及「多毛特質」(hairiness)。例如，在“Bear-y Gay” (2008) 一文中，新加坡「熊族」運動者David Cheong便指出，由於自身鬍鬚體毛不夠濃密，曾因此遭到英國同志友人質疑其作為「熊」的主體性。Cheong抨擊這類的質疑完全出自於一種「西方帝國主義式的」(Western imperialist) 偏執想像，既漠視亞洲「熊族」的主體性，更無視於方興未艾的亞洲「熊族」文化的多元發展 (Cheong, 2008)。

¹⁶ 在許多「西方熊」的認知裡，就鬍鬚體毛而論，東亞男同志遠較他們的南亞、中東兄弟們來得稀疏、光滑 (smooth)，也因此更難以納入「熊」的主體範疇裡。

西方「熊族」文化被認為在相當程度上，透顯出「藍領」(blue-collar)、「勞工階級」(working-class)的色彩。但反諷的是，相關的民族誌研究均顯示，這群展演著「藍領性」(blue-collariness)、「勞工階級性」(working-classness)的「西方熊」絕大多數是一群生活在都會地區的中產階級白種男同志 (Rofes, 1997; Wright, 1997; Hennen, 2005)。在“Academics as Bears: Thoughts on Middle-Class Eroticization of Workingmen’s Bodies” (1997) 一文中，Eric Rofes 便探索一群美國都會中產階級白種男同志如何集體建構「熊」的主體性，以及他們如何在「熊吧」裡，透過髮型、服飾、肢體、語言、動作，以展演著「藍領化」的「熊」身份認同。Rofes認為，這群都會中產階級的「白種熊」其實是藉由這類的身份認同展演，來企圖滿足他們對於白種藍領男性勞工身體的「性幻想」(Rofes, 1997)。

白種中產階級身份本身象徵著一種「文明化」(civilization)的成果，但「文明化」卻也弔詭地引領白種中產階級男性驅向「女性化」，這使得他們對於自身的男性認同及陽剛特質時時感到焦慮 (Rotundo, 1993: 228)。Hennen強調，此一「性／別焦慮」正可說明，為何對於一群都會中產階級的「白種熊」而言，白種藍領男性勞工的身體是如此地「可慾求的」(desirable)且「渴望去產生認同」(eager to identify with)，因為它再現了一種「自然(化)的」、「未受馴服的」(uncivilized)陽剛特質——這也正是他們的中產階級身份令他們難以企及的。因此，每逢閒暇之時，他們或群聚「熊吧」或舉辦山野露營，在一種崇尚自然粗獷、緬懷失落的陽剛特質的氛圍裡，個個搖身一變成了「藍領扮裝熊」(blue-collar drag bear) (Hennen,

2005) ¹⁷。

如果上述因著「種族」、「階級」身份而衍生的「性／別焦慮」促使一群都會中產階級的「白種熊」勇於跨越「階級」的疆界而展演「藍領性」，那麼，令人不解的是，何以當「黑暗非洲」(Darkest Africa)、「野蠻印第安」(Savage Indian)這類「種族主義式」的想像更易連結到諸如「自然」、「非文明」此等令他們心嚮往之的概念時(Ibid)，那條「白種vs.有色」的「種族」疆界卻始終無法跨越呢？究竟是什麼因素使著「白人性」在他們關乎「熊」認同的展演中，依舊是無可動搖的？上述問題還有待學界進一步探索、解析。

的確，「熊」的定義是極其繁複的，它扣連著身體、性別、性、階級、種族、年齡等等不同面向，再現了多重權力爭戰的場域。「熊族」文化研究泰斗Les Wright建議我們將「熊」的概念視為一種「索緒爾式或巴特式的空洞的能指」(Saussurian or Barthian empty signifier)。他強調，每一個活生生的、有著「熊」認同的個體都不斷地在其日常生活的實踐中，填寫著自身對於「熊」的定義及反思，而此一多元紛呈、眾聲喧嘩的現象，正是「熊族」文化中的難能可貴的質素(Wright, 1997: 2)。

但Wright也觀察到，自1990年代末期起，美國同志大眾媒介已鎖定廣大的「熊族」消費大眾，不斷地向他們販售「標準化」(standardized)的「熊」意象，甚而向主流社會宣傳這些意象及「從

¹⁷ 我在從事田野調查的過程中，並未發現這類「藍領風格化」的「熊族」文化特質；在地「熊族」文化，就我所觀察到的，在某種程度與面向上是呈現一種「都會運動休閒」的風格走向。然而，由於我的線下田野場域幾乎聚焦於台北都會內的「熊出沒」專區，中、南、東部「熊族」是否呈現相同的風格走向，仍是有待進一步的田野調查與檢驗。至於在地「熊族」文化的「都會運動休閒」風格走向，我將在第三節的「讓『主流』看見『熊』的身體」此一議題討論中進一步闡述。

屬價值」(attendant values)。由於這類商業化傳播的效果，使得越來越多美國「熊族」成員對於「熊」的定義，從過去的「多元而寬容」的態度，轉向一種「單一而威權」的立場，並將「熊」的集體認同建立在排除「twink」¹⁸特質的基礎上(Ibid)。Wright認為，此一興起中的、甚具排他性的、崇尚陽剛、粗獷、成熟及自然等特質、標榜壯碩身材及濃密鬍鬚體毛的「熊」概念¹⁹，可謂沿續1960年代的「queens vs. leather-men」的對立模式，再度將男同志意象二分極化：一位男同志若不是「陰柔的twink」，便是「陽剛的bear」。然而，這類二分極化的趨勢，在他看來，有違廣大「熊族」成員的生命事實，因為不論是「陽剛粗獷」的特質或「育養照護」(nurturing)的屬性，都會在他們的身上體現出來(Wright, 1997: 6)。

類似西方「熊族」社群內關於如何定義「熊」所衍生的爭議與焦慮，似乎也已出現在台灣「熊族」社群。然而，我必須強調的是，即便西方「熊族」文化在相當程度上影響著日本「熊族」文化，而西方、日本「熊族」文化也在不同程度上衝擊著台灣「熊族」文化²⁰，但這並不意味著「熊」定義的發展及因它而生起的爭議與焦慮在此三個不同地域內都必然有著相同的模式與屬性。

¹⁸ 「Twink」為西方男同志俚語，意指一群年輕、可愛又帥氣、金髮、皮膚光亮、健身房身材、追求時尚、膚淺矯作、個性陰柔或不夠陽剛的男同志，這也正是異性戀大眾對男同志的刻板印象。

¹⁹ 這類「熊」概念的倡導者首推Andrew Sullivan。Sullivan在“I am bear, hear me roar!”(2003)一文中極力貶抑男同志陰柔特質，並強調「熊族」崇尚陽剛、粗獷、成熟及自然等特質，以及標榜壯碩身材及濃密鬍鬚體毛，將可破除主流社會「把男同志等同於娘娘腔」的刻板成見(Sullivan, 2003)。

²⁰ 西方、日本「熊族」文化藉以影響台灣「熊族」文化的主要媒介管道為雜誌、影片、網站及觀光客。例如，「Bear Folks」便經常有日籍觀光客造訪，而在該「熊吧」任職的「小旺熊」(化名)則精通日語。他告訴我：「一些日本觀光客會過來的朋友，或是我們過去那邊玩，他們穿什麼樣的東西，我們覺得這樣很好看，我們就學他們」。

在地「熊族」及其相關論述

男同志學者Jack Fritscher指出，1982年11月份的報紙*California Action Guide*上所出現的「Bears: Hair Fetish Ranch!」新聞標題，乃是指涉美國「熊族」集體認同型塑及社群意識建構的濫觴（Fritscher, 2001）。至於台灣「熊族」的起源，雖然網路上傳聞早在1990年代中期交通大學BBS網站上已有「熊出沒」的跡象，但根據我的幾位資深受訪者表示，1999年成立的「台熊」²¹聊天室網站應可視為在地「熊族」發展史上的一個重大里程碑，象徵著為數眾多的男同志紛紛擁抱「熊」此一身份認同，並逐漸型塑其社群意識。

在「台熊」剛成立後不久，我的受訪者「獵熊」（化名）便透過網路連結發現這個網站，從此以後他便成為該網站的會員。當時的他身高173公分、體重103公斤，在主流男同志交友網站上，只要一標示自己的身高與體重，便可能被眾人列入拒絕往來戶。他述說著當時的心路歷程：

所以說，那時候就是很沒自信的原因，就是因為說，同志圈裡面都是瘦子，只有我一個人是胖的，就完全就是沒希望，然後，後來就是偶爾知道說，喔，有一天就大概知道，有個網站是完全胖子的，台熊，……那時候就是想到，啊，原來還有一個這個地方，大家都是胖子，感覺就是好像有一個地方是，可以大家是一樣的，都可以在那邊，……那時候我大概知道，喔，原來胖的都是熊，那時候的概念是這樣。

但好景不常，獵熊加入「台熊」後不久，便已逐漸感受到「熊族」

²¹ 事實上，在「台熊」之前已有一個名為「福田」聊天室網站存在，後者約成立於1998年，當時便已吸引一群身材肉壯、肥胖的男同志前去進行線上互動、聯誼。然而，「福田」當時並沒有明確標示其「熊族」的身份訴求。此外，不像「台熊」迄今仍屹立不搖，「福田」僅維持一兩年便關閉。

內對於「過胖者」的歧視，甚至還以充滿羞辱意味的「豬」一辭蔑稱他們，「我覺得豬這個字真的是很羞辱人，真的很羞辱人」。事實上，隨著外來「熊族」資訊的持續引進，以及在地「熊」概念的不斷演繹，「胖的（尤其是過胖的）都是熊」此一斷言已在台灣男同志社群內（特別是興起中的「熊族」）遭到質疑。一些關乎「熊」定義的排他性論述不斷地發展、傳布，而這類論述所欲排擠的主要對象，除了是一群「身材過度肥胖的」外²²，還包括「言行舉止過於陰柔的」男同志，亦即，「熊族」應當與「豬族」及「C族」劃清界限。

我的受訪者們表示，自2000年代初期起，在地「熊族」對於「熊／豬之別」所衍生的集體焦慮感似乎有越演越烈的趨勢，而此一趨勢背後，在我看來，乃具有幾項可能的因素。首先，美商加州健身中心（以下簡稱「加州」）於1999年進駐台灣後，便與在地的亞歷山大健身集團（以下簡稱「亞歷」）分庭抗禮，而後更在男同志社群掀起一陣健身風潮。不論是學生或上班族、「兄貴」（あにき；aniki）²³或「芭比」²⁴、「熊」或「猴」²⁵、「Top哥」或「Bottom弟」，相繼成為加州及／或亞歷的會員。健身中心不只是運動場所，更成為

²² 台灣「熊族」社群內對於所謂「肥胖」的認定並非以體重為主要準繩。換言之，一位身高174cm、體重102kg的男同志，以一般人的觀點來看，會認定他過度肥胖，但如果他勤練健身、全身上下沒有出現贅肉的話，在「熊族」內便有可能被認為是一隻「優熊」。

²³ 「兄貴」（あにき）的日語原意是「對兄君或男性長輩的尊稱」，而後則被用來指稱「陽剛肌肉熟男」。2008年末，位於台北市林森北路、號稱全台灣最新穎、奢華的男同志三溫暖「Aniki會館」開幕後，「兄貴／Aniki」此一辭彙便在男同志社群內廣為流行。

²⁴ 在台灣男同志社群裡，「芭比」一辭意指身材姣好的陰柔男同志，但若其練就一身碩大肌肉，且肌肉線條分明，則在「芭比」之前會被冠上「金剛」二字。

²⁵ 在地男同志文化脈絡中，「猴」為「熊」的相對概念，原指一群身材瘦型的男同志。然而，對於「熊族」成員而言，該辭則往往指涉著「非熊／豬」的主流男同志。值得注意的是，「猴」此一概念並未出現在西方及日本的男同志社群，它完全是在地男同志社群所發想的概念，具有鮮明的在地性。

男同志的社交聯誼場域，其中加州西門店還以「熊出沒」專區聞名。再者，台北市東區知名同志夜店「Club Jump」於每個月的第4個周六夜晚所舉行的「Follow Me Party」²⁶，也儼然成了「熊」的裸身秀場。當勤於健身的「熊」越來越多，他們身上的「肥肉」也逐漸蛻變為「肌肉」時，「熊族」對於所屬成員的身材要求也轉趨嚴格，於是「身材過度肥胖者」每每成為批評、訕笑、排擠的對象。

其次，主流男同志社群針對「熊族」所投擲而來的主要「污名」，便是「『熊』就是『胖子』」或「『熊』其實是『豬』」，因此在「熊族」邁向主流化的過程中，為了有效反抗這類的「污名」，如何在關乎「熊」定義的論述上將「熊」與「胖子」或「熊」與「豬」進行明顯的區隔便成為當務之急²⁷。

再者，我的田野調查發現，在地「熊族」對於「身體性感」的集體認同意識在相當程度上受到日本男同志文化的影響。「Bear」一辭於1980年代中後期被引介至日本後，當地的男同志社群旋即以漢字「熊」或平假名「くま」作為其譯辭，並隨著「熊」認同者的繁衍及其社群意識的凝聚，相對應於英文「the bear community/tribe」及中文「熊族」的「熊系」（くまけい）一辭也於焉形成。至於「熊系」一辭，《同性愛用語辭典》的定義為：「體毛濃密、身材碩大的男同志」（毛深くて体が大きい男同性愛者）（葵，2001），其中「碩

²⁶ 「Follow Me Party」於2003年7月的第4個週六夜晚首度登場，如今已邁向第7個年頭。我的受訪者當中，有好幾位是舞會的常客，其中一位還向我透露，創辦該舞會的團隊其實就是一群「熊」。

²⁷ Laurence Brown 在“Fat is a Bearish Issue”（2001）一文中，就西方男同志社群內對於肥胖者的排擠現象進行批判。他強調，如果「酷兒」與「同性戀」的不同，在於前者所具有的「包容性」（inclusiveness），那麼，肥胖者受到排擠的現象，就應該成為酷兒的議題，而酷兒政略也應該將它的關注點，從性／別壓迫擴展到加諸「身體尺寸」上的歧視（Brown, 2001）。

大」一辭可泛指「壯男」及「胖男」。不過，日本男同志社群內的「熊」概念近來已有新的演變，根據「日本語維基百科」(ウィキペディア)的說法，「現在關於『熊』的總稱已傾向不限定具備體毛，而是將臉上蓄留鬍鬚的人(他們的體毛不一定要濃密)加以納入」(現在は体毛に限らず、顔面に髭を蓄えた人を含めて【必ずしも体毛が濃いと限らない】「熊」と総称する傾向がある)(ウィキペディア, 2009)。換言之，當前「日本熊」的身材胖壯不忌(只要大隻就好)，不限定體毛濃密，但臉上需要蓄留鬍鬚。

1995年初，一群日本男同志決心要創辦一份不同於當時的主流型男、美少年風格的情色雜誌——「G-men」(ジーマン)，其創刊號於同年三月由古川書局正式發行。*G-men*的最大特色在於它所刊登的成人圖片，除了有真人模特兒的寫真外，還包含了著名的男性漫畫家田龜源五郎及兇雷也等人的作品(McLelland, 2000:134-139)。整體而言，*G-men*所再現的「男體」幾乎都是「身材粗大、肌肉緊實壯碩」(而非肥胖)，至於鬍鬚體毛，有些男體甚為濃密，有些則頗為光滑。由於這些男體與日本男同志社群內所普遍認知的「熊」意象未必完全相符，因此，另一個名辭「Super Gacchiri」(スーパーがっちり)便被創發來指稱*G-men*所再現的男體型態，而其字義便是「巨大而緊實的肌肉男」，或可衍申其義為「體育會系的大塊肉壯男」。

一直到2007年夏天為止，也就是在*G-men*開始轉型而納入一些「猴型」的男體寫真之前，該雜誌始終都是在地「熊族」成員最為喜愛的情色雜誌。除了可以在晶晶書庫及位於紅樓同志商圈內的同志情趣商店「Big Gym」購買到該雜誌外，任何一個「熊族」網站上幾乎都可以輕易地發現網友們所密集轉貼的*G-men*男體寫真、漫畫

，以及其他網友們觀賞後的回應文。值得關注的是，由於*G-men*所再現的男體型態——「Super Gacchiri」不必然具備濃密的鬍鬚體毛，這對於鬍鬚體毛（相對於西方及日本的「熊」）較不濃密的「台灣熊」而言，反而較容易形成一種身份認同上的連結。甚至，在相當程度上，「Super Gacchiri」還引領在地「熊族」成員集體建構所謂「優熊」的意象，並影響他們對於「熊」的定義，而此一定義則與西方、日本兩地的「熊」定義之間存在著若干差異性。簡言之，西方的「熊」是「身材胖壯皆可，鬍鬚與體毛皆需濃密」；日本的「熊」是「身材胖壯不忌（只要大隻就好），不限定體毛濃密，但臉上需要蓄留鬍鬚」；至於台灣的「熊」則是「肉壯但不能過胖，濃密的鬍鬚體毛非必要條件，但具有加分作用」。

再者，不論是西方、日本或台灣，其關乎「熊」的定義雖均強調不宜與「C的特質」有所連結，但似乎又無法擺脫「C熊」的存在現實。「小旺熊」（化名）接下的這段訪談內容便相當具體而微地再現在地「熊族」關乎「熊」定義的論述：

熊就是至少都要有練，不要有贅肉，贅肉也OK，但不要有太多贅肉。基本上，我的想法就是，我不會刻意強調他[過胖者]是豬或是什麼，……可是有些熊，他就不是熊，這是一種約定俗成的價值，有一些我一眼看到，就可以知道他不能當熊，他只能是胖子。……日本的定義的話，可能他們自己本身體質的問題，所以他們毛比較多，……然後如果你[指台灣的「熊」]有鬍子的話，那會更加分，那如果沒有鬍子也沒有關係，就是你看起來，就是感覺散發男性的那種費洛蒙的感覺，就是男性的那種特質，我是想強調這一點，……如果有C的，他又自稱是熊，我們叫C熊，把他冠成C熊，可是如果他是熊，可是這個就有點矛盾點，就是因為一旦你練了[壯碩的身材]，其實你會注重你外表，你會節制一下，你不可能那麼C，……講話不要太C，或是說話的特質不要太女性化，我是這樣認為。

「身份認同」往往是透過「差異」(difference)而被型塑而成的，換言之，就是透過「與『他者』的關係」(the relation to the “Other”)，透過「與非我族類的關係」(the relation to what is not)，以及透過「與其所缺乏的關係」(the relation to what it lacks) (Butler, 1993; Derrida, 1981; Laclau, 1990)。然而，弔詭的是，這些在身份認同型塑過程中所欲「棄卻」(object)的「差異」、「他者」、「非我族類」卻如同揮之不去的夢魘般，時時糾纏、互為指涉。如果一位個人自覺或被外界認定陽剛的成年男同志極有可能擁有一段「娘娘腔」、「女性化」或「不夠陽剛」的童年史 (Lin, 2006; Sedgwick, 1994)，又，如同我在田野中所發現到的，相當比例的具有「熊」認同的成年男同志均擁有一段「過度肥胖」的童年史，那麼，在地興起中的關乎「熊」定義的這類論述所欲排除的兩個「非我族類」——「C的」、「過胖的」，恐怕也正反映出這類論述本身如何內化且擁抱一種「自我割裂」的「CC恐懼」(sissyphobia)、「孩童恐懼」(pedophobia)及「肥胖恐懼」(obesophobia)。

這類深具「排他性」的論述一點都不讓人覺得陌生！當異性戀主流社會仍抱持「男同志等同於娘娘腔」的刻板印象時，為了反抗此一「污名」，一群自認「陽光不C」的男同志相繼在同志線上論壇大放厥辭：「CC不是Gay，Gay是有男人味的，CC滾出[男]同志圈」。而相當諷刺的是，當時，這類排他性論述在主流男同志社群內，竟引發相當大的共鳴 (王家豪，2002; Lin, 2006)。曾幾何時，「熊族」在整個男同志社群內逐漸邁向主流化之際，卻也急著和「過胖的」、「C的」劃清界限。這類論述自認「得以證成」之處正是其「矛盾背反」之所在，也是「自我割裂」之時刻，更體現了「弱勢相殘」的悲涼現實。

另值得一提的是，我在田野調查過程中，曾聽聞某些「熊」自覺不夠壯碩而處心積慮地想讓自己更為「大隻」一點（我的受訪者小湯姆便是最鮮明的例子），甚至有些「熊」在體重下降時也會突然地擔心起來。有趣的是，即使「變瘦的狀態」與「瘦熊」²⁸於「熊族」內部時有所聞，但相較於「過度肥胖狀態」與「過度肥胖的熊／豬」，前者或許因為較為接近主流男同志的意象，對於「熊族」成員而言，其在若干程度上仍潛在性地再現為一種無法漠視的相對性的優勢表徵，因此，在一些關乎「熊」定義的論述中較少成為賤斥的對象。是故，若有「熊」因著「不夠壯碩或變瘦的狀態」而生起「焦慮」的話，這應該與他們已意識到「熊族」內的所謂「戀愛／情慾市場」的一個主流的趨勢有關，亦即，「自認喜熊的熊」似乎遠多於「自認喜猴的熊」²⁹。因此，這類「焦慮」與其說是來自於當事者惟恐「熊」的主體性受到質疑；不如說是擔心自身的「戀愛／情慾市場」行情受到衝擊³⁰。

我認為在地興起中關乎「熊」定義的論述，其最為荒誕之處恐

²⁸ 關於這類的「瘦熊」，台灣「熊族」內還有一個稱號叫「合成獸」，亦即，「由熊與猴所合成的一種怪獸」；美國「熊族」則稱之為「水獺」(otter) (Silverstein & Picano, 2008: 38)。我的一位受訪者便自稱「合成獸」，此一自我命名表達了某些「熊族」成員對於「熊 vs. 猴」這類二分極化的不滿而嘗試創發另一種可能的主體範疇。另值得一提的是，台灣「熊族」對於胖瘦評斷的標準與一般標準有所不同，前者認為是「偏瘦的」，就後者看來，卻可能是十分「肉壯」。我還需強調的是，在我從事田野調查的過程中，從未親身見過或聽聞過任何一位一般標準下的「瘦癯骨感」男同志公開宣稱擁有「熊」的認同，並成為「熊族」的成員。

²⁹ 綜合我所有受訪者的觀察意見後所作的粗略推估結果顯示，在地「熊族」的「戀愛／情慾市場」內，「自認喜熊的熊」約佔七到八成；「自認喜猴的熊」則只有兩到三成。但我要強調的是，本文所關切的重點並非在於這些數據究竟反映了多少的「真實性」，而是這些數據究竟是在什麼樣的社會文化脈絡下被型塑而成的？什麼樣的論述在支撐著這些數據所反映的現象？這類的論述究竟發揮了何等權力效應？它又是如何發揮權力效應？關於上述的問題，我在第三節的「熊熊同『性／型』戀」此一議題的討論中將有詳細的解說。

³⁰ 小湯姆在訪談中就曾說過：「我遇到的熊，有七八成以上都是喜熊的，所以你問我說，為什麼一定要讓自己變成一隻熊，我覺得應該是說，這樣的話，機會應該會比較多啦！」。

怕在於嚴重地漠視廣大「熊族」成員當前的生命現實。我的田野調查結果顯示，相當多擁有「熊」認同的男同志其實已自覺處於「肥胖」的狀態（即使尚未達到「過胖」的程度）、或自覺不夠壯碩、甚或不夠陽剛粗獷。如此一來，這類論述已引領他們處於一種「熊卻又不夠熊」或「似熊非熊」的矛盾困頓之中，並不時地質疑他們身為「熊」的主體性³¹。

正由於這類關乎「熊」定義的論述充滿「矛盾背反」、「自我割裂」的思維調性，我們也就不難想像，何以服膺這類論述的「熊族」成員們會時時陷入一種「焦慮」的狀態。然而，縱使這群在地「熊族」成員們在關乎「熊」定義的論述上，時時陷入矛盾、焦慮之中，就其集體性格面而言，卻呈現著「沉穩」、「含蓄」、「害羞」等特質；即使面對一些令他們感到厭惡的人事物，也鮮少見到他們「惡言相向」，遑論「暴行以對」。這似乎可說明，何以在面對那些難以擺脫卻又堅決地宣示著「熊」認同的「C的」、「過胖的」男同志們時，這群在地「熊族」成員們會迂迴地採取一種「容忍默許」的態度，並弔詭地生產出一些諸如「C熊」、「胖熊」的「詭異」身份稱謂³²，讓他們得以「暫且地」、「不具完整主體性地」依附於「熊族」。

³¹ 例如，我的16名受訪者當中，就有10位覺得自己尚未完全符合「熊」的標準，像是「小旺熊」、「懶懶熊」及「小棕熊」就覺得自己還不夠陽剛粗獷；「獵熊」、「喜猴熊」及「熊太郎」覺得自己過度肥胖；「合成獸」、「泰迪熊」、「強森」及「小湯姆」則認為自己還不夠「大隻」（壯碩）。他們在訪談過程中還會不時反問我：「那你覺得我是熊嗎？」、「那我算是熊嗎？」。

³² 這些「稱謂」的弔詭之處在於，如果「C」與「熊」是兩個無法相容的概念，那麼，「C熊」此一概念又如何能成立呢？至於「胖熊」一辭所指涉的，乃是一群「過胖」卻擁有「熊」認同的男同志，事實上，其「熊」身份也是備受質疑的，它另有一個充滿歧視性的同義辭——「豬」。

「熊族」性感階序

我在田野中觀察到，在地「熊族」已逐漸地發展出一種主要立基於「性」（性角色、性能力、性向³³）、「性別」（陽剛、陽光、粗獷）及「身體」（身材、五官、鬍鬚體毛）等基礎之上的我所謂「性感階序」（sensual hierarchy）。當其社群成員在進行情慾互動及經營社交關係時，往往因為其在此階序上的位置差異而享有不同的權勢與待遇。

佔據此一「性感階序」頂層的正是一群所謂「優熊」，他們擁有長期健身房重力訓練下的壯碩身材，濃眉、五官憨直又帶有英氣³⁴，體毛濃密、鬍鬚有型，性格陽剛、陽光、粗獷，性愛上偏主動、性能力旺盛且性向上是「喜（歡）熊」（而非「喜（歡）猴」）³⁵。位於中間夾層的則是為數眾多的「一般熊」，此一階層的幅度相當大，舉凡「優熊」之下、「C熊／豬」、「胖熊／豬」這類「被賤斥者」之上的，皆可視為「一般熊」，並可因一些「性」、「性別」、「身體」方面的特質及其他因素，再進行階序內的等級評比。至於被貶抑至「性感階序」底層的，主要還是「C熊／豬」及「胖熊／豬」，但還包括一些極度不修篇幅的「宅熊」³⁶、體型怪異的「貢丸熊」³⁷、「極

³³ 此處的「性向」一辭是指性／情慾上「喜（歡）熊」或「喜（歡）猴」的傾向。

³⁴ 所謂「五官憨直又帶有英氣」聽起來頗為抽象，但有受訪者告訴我，「熊族」有其專屬的直覺，只要看一眼，就可以辨識對方的五官優不優。我也聽到一些採用「排除法」的說明，例如，一位「優熊」絕對不會是「美型男」或「帥氣型男」。更有些人直接說出他們心中「具有優熊型五官」的名人，像是日本男子職業摔角明星「高田延彥」、「武藤敬司」、「佐佐木健介」、「中西學」等。

³⁵ 上述的「優熊」特質是我綜合受訪者及網友觀點後大致歸結而成的「基本要件」。另外，還有一些上述「基本要件」以外的個別要求，像是「小麥或黝黑膚色」、「倒三角型的身軀」、「粗腿」、「大屌」、「不能戴鏡框眼鏡」等等。

³⁶ 根據我的受訪者所陳述，不少在地「熊族」成員會在不同程度上透顯出一些「宅性」，也就是說，他們除了平常上班、上學，週末到「熊吧／咖」走走外，可能就會窩在家裡上網

度不修篇幅」及／或「(過)胖」的「喜猴的熊／豬」³⁸等。

關於上述「熊族」社群內的「性感階序」，我還有幾項重點說明。首先，此一「性感階序」依然持續地演進當中，其型式架構及運作模式仍是相當鬆散，因此，在相當程度及某些面向上令人難以嚴格而清楚地加以界定。

其次，諸如「種族」、「社經位階」、「學歷」、「年齡」等因素，可能會在某些「熊」所進行的「性感評比」當中發揮不同程度的影響力，但在「性」、「性別」及「身體」等面向上的考量與感受仍是最為關鍵的因素。底下這段我與在「Bear Folks」擔任服務人員的「小棕熊」(化名)所進行的對話，便相當具體地再現這類「性感評比」背後的諸多面向因素的競逐關係：

林：你怎麼一付臭臉？剛剛那個客人對你做了什麼？

棕：他很嘔心好不好，就一付色咪咪的一直盯著我看，然後，他就突然伸手來摸我的大腿，然後，他還對我說：「你的腿真是漂亮啊！」。真的好嘔心喔！你說這是不是性騷擾啊！他根本在對我性騷擾嘛！你說對不對？

林：可是之前有些客人一來就對你又親又抱的，你不是一付很High的樣子……

棕：那不一樣啊！那不一樣啊！我又不是不挑的，好不好！那些客人都是我的天菜耶！所以我才跟他們那樣啊！可是他又

、「打魔獸」(玩「魔獸世界」線上遊戲)。因此，一般而言，社群內部不會因為某成員稍有「宅」味就認定他是「不具吸引力」的「宅熊」，除非他是「明顯地不修篇幅」，身上散發令人不悅的體臭味，或是有違「熊族」的「短髮」的「髮型規範」(hair code)，留了一頭「長髮」。

³⁷ 「貢丸熊」是指四肢細小但身軀肥大的「熊」，因為從遠處看他，頗像一粒「貢丸」插在竹籤上，故在台灣「熊族」社群內部被戲稱為「貢丸熊」。

³⁸ 關於這類被賤斥的「喜猴的熊／豬」，我將在第三節的「熊熊同『性／型』戀」此一議題的討論中進一步說明。

不是我的菜，然後，他又是一付很猥褻的樣子啊！所以只要他一靠近我，我就覺得很不舒服。

林：跟他的年紀有關嗎？是因為他的年紀比較大……

棕：應該跟年紀沒有關係吧！有些中年的熊也很優啊！也是我的天菜啊！

林：所以說，如果他是你的菜，對你做同樣的事，你就不會覺得那是性騷擾，但如果他不是，你就會覺得……

棕：就是說，關鍵就是說，第一個，他不夠大隻，他不是我的菜，對，而且他還很猥褻的樣子，一點都不Man啊！然後，你對他就會，就會一點都不會想要那個[性愛]Fu[感覺]啊！然後，然後，聽說他好像是個畫家，好像有點錢，看到喜歡的，會一直問人家要不要當他的助理，真的，然後，就會有一些年幼無知的熊熊會被他騙啊！等到發現他的真面目，大家都嚇到躲起來……

林：那就算他給的待遇非常好，大家也都不OK嗎？

棕：不OK啊！你不知道嗎？熊圈的人最重視的，就是說，你不是我的菜，如果是的話，你又多金，學歷也不錯，就是蠻有內涵的那種，那就會有加分的效果啊！然後，就算不能在一起，大家也可以交個朋友、搞搞曖昧啊！然後，如果你的型不是我的菜，然後，然後你又不Man、也不陽光，然後，就算你再有錢、地位再高，我也不會想跟你在一起啊！就算當朋友也很難吧！這個圈子就是這樣子的啊！

由上述對話可知，這位中年畫家之所以無法受到小棕熊及其他「熊族」成員的青睞，與其「年齡」無甚關連，主要導因於「眾熊」在「性」、「性別」及「身體」等面向上的直覺感受，即使這位畫家的相對強勢的「社經地位」也難以拉抬其在「熊族」內被貶抑的「性感階序」位階。

再者，即便在地「熊族」成員在進行「性感評比」時，「性」、「性別」及「身體」等面向上的考量與感受每每扮演關鍵的因素，但值得注意的是，此一「性感階序」不同階層之間的界限是相當游移浮動的。換言之，一位底層的「胖熊／豬」可能因為「減肥」有成，而搖身一變成為「一般熊」；中間夾層的「一般熊」也可能因勤練健身、積極打造陽剛特質後，晉身「優熊」之列。

另值得一提的是，「熊族」成員在「性感階序」上的位階除了普遍地顯示出他們在「熊圈」（「熊」的生活圈、社交活動場域）內的「受歡迎度」外，在相當程度及某些面向上也可能反映出他們對於「熊圈」的「涉入程度」。舉例來說，位於「性感階序」頂層的「優熊」往往一現身「熊圈」便成為目光焦點所在，而他們也可能在「眾熊」的殷切勸使及自身的榮耀感趨使下提高對於「熊圈」的涉入程度。相對地，位於「性感階序」底層的「C熊／豬」、「胖熊／豬」、「貢丸熊」、「宅熊」、「喜猴的熊／豬」等，則因為考量到自身在「熊圈」內普遍不受歡迎及／或「熊圈」內缺乏慾求對象³⁹，而可能降低對於「熊圈」的涉入程度。

在地「熊族」社群內的「性感階序」支配著社群成員的情慾互動及社交關係，此外，它更關連著社群成員對於自身「熊」認同的意識與型塑，以及對於此一「熊」認同的日常展演。在下一節，我將就此進行深入的闡釋。

³⁹ 例如，當「熊喜熊」在「熊族」內儼然成為一種「性規範」，而使得「熊圈」內充斥著「喜熊的熊」時，也可能會降低「喜熊的猴」出入其中的意願，並進而影響到「喜猴的熊」對於「熊圈」的涉入程度。關於此一現象，我將在下一節的「熊熊『同性／型』戀」此一議題的討論中，做進一步的剖析。

三、「熊」的展演

下面關於在地「熊族」成員如何於日常生活中打造自身的「熊」認同，我將分別從「身體」、「性」及「性別」三個不同的面向來加以論述。但我必須強調的是，這樣的安排只是論述上的策略運用而已。舉例來說，一位「熊族」成員身體上的「鬍鬚體毛」或可視為一種「陽剛特質」的表徵，並進而使得他在「性愛關係」中扮演較為主動的角色。因此，上述「熊」認同展演的「身體」、「性」及「性別」三個面向實乃緊密糾纏、互為指涉，三者是絕對無法完全區隔開來。

讓「主流」看見「熊」的身體

如前所述，1980年代初期美國「熊族」之所以崛起，除了是對於1970年代大行其道的「clone」風潮及「皮革社群」感到不滿外，在相當程度上乃源自於對當時的主流男同志意象——「熊族」眼中的所謂「twink」——的一種反抗行動。Silverstein與Picano描述當時主流男同志與「熊族」成員在身體特徵與服飾裝扮上的明顯落差：

那時期，同志主流文化風起雲湧，人人趕流行將身材雕塑成健身房的產品，成為男性的典型美標準。放眼同志雜誌、男色A片中，隨處可見修長、乾淨的男子，一頭茂盛、有型有款的髮式，連陽具上方的那撮陰毛都修剪得俐落……但熊族主張全然不同的外表，毛茸茸（全身都是），與體重超重（儘管未必強求這一項）。他們自視充滿陽剛，是正港男人，所以決計不會扮裝，或把任何稍具女性化的東西披掛在身上。他們不在乎體味聞起來像臭男生，這並不意味他們一定都有濃厚的體臭——但拜託！絕對不可能塗古龍水或有香味的玩意（Silverstein & Picano, 2008: 36-38）。

不同於美國「熊族」誕生時深富反抗主流男同志的意味，1990年代後期興起的在地「熊族」反而比較像是一群飽受污名之苦、孤立無援的「胖子」，拜網路科技之賜群聚於線上世界後，開始凝聚社群意識，並援引西方、日本男同志社群的「熊」(bear)一辭，重新為自己及所屬的社群命名。當年見證「台熊」網站的興起而如今將步入中年的獵熊對於所謂「熊族已主流化」的說法頗不以为然。他一再強調，「其實主流的人數遠遠還是大於熊族」。至於反抗、顛覆主流這類議題，他也不予認同，「其實[熊]圈子裡面的型態，它並不會說有什麼特別的意識說，把它[主流]去翻覆什麼，……大家的意思就是說，這個團體我待不下去，那我就換一個地方，就是這，它並不會說很刻意說要去顛覆，好像意思是說，這個地方我不OK，那我換一個地方，就這樣子」。

有別於他們的「熊族」前輩們，我從一些年輕的受訪者身上感受到一股雜揉著「基進主義」(radicalism)與「樂觀主義」(optimism)的氛圍。例如，1987年出生的「酷熊」(化名)就明白地告訴我，「熊族」最終將超越整個男同志「主流圈」：

我的觀念就是因為，就是有肉！然後勻稱，我就覺得這樣很好看，我覺得人本來就要長成這樣子，因為我覺得男生就應該要肉壯、勻稱，因為我覺得它就是男生的基本的樣子，基本該有的樣子，像男性的代表就是威武雄壯，就是比較陽剛方面的，……我覺得它[熊族]會蓋過[男同志]主流圈，因為我覺得男生本來就這樣啊！它基於這個立場來說，會吸引很多主流的[男同志]過來[熊族這邊]。

把「肌肉」、甚至「肥肉」等同於權力的來源、陽剛的表徵，甚至將它視為性感的、可慾求的對象，諸如此類的論調經常可以在一

些西方「熊族」運動份子的相關論述中尋獲。Laurence Brown甚至認為，因為碩大肥壯的身軀充滿「陽剛特質」，本身就是深具「性」的吸引力，因此，只要在不刻意壓抑自身慾望的情形下，所有男同志理應想要擁有這樣的「身軀」，並被這樣的「身軀」所深深吸引（Brown, 2001）。Brown的論述恐過於簡化也流於個人臆測，然而它卻相當程度反映出一群擁有「熊」認同的男同志亟於將自己身體「去污名化」的心理狀態。

即便我的受訪者們對於「熊族」是否已主流化抱持不同的見解，他們卻都一致地同意，「熊族」成員以一種「正面的」形象而集體現身、被看見，是讓「熊族」逐漸擺脫污名的主要原因。至於當今的「熊族」是以什麼樣的樣貌，以及在什麼樣的場域被集體看見呢？「喜猴熊」（化名）做出以下的說明：

大概四五年前，因為我覺得剛好是紅樓這邊興起，大家會看，以前的熊我覺得大家都去[封閉式的室內]酒吧、[線上]聊天室，其實看不到浮出檯面的人，那我會覺得現在會比較浮出檯面的原因是，因為有很多那種熊酒吧啦！小熊村啊！從以前的小熊村啊！以前的熊熊會社跟這邊[Bear Folks]慢慢起來，大家有看到這個團體的時候，才會覺得說，喔！這些人其實沒這麼負面，沒這麼糟，有些人還蠻性感的，肌肉很大、多毛又性感！

如果主流男同志社群過去針對「熊族」所投擲而來的主要「污名」乃是「『熊』就是『胖子』」或「『熊』其實是『豬』」，那麼，與「胖子」、「豬」的意象迥然不同、被主流男同志社群看見後印象大為改觀的某些「熊」，正是那些位於「性感階序」頂層、「肌肉很大、多毛又性感」的「優熊」。於是，在「熊族」社群內，這些「優熊」不僅是被慾求的性感對象，更是「熊族」得以去除污名、邁向主流

化的關鍵之所在。「優熊」的身體需要被「主流」看見！

一位「優熊」除了體型、長相的優勢外，言行舉止還要散發陽剛特質，另外，他的髮型與服飾均需符合「熊族」的規範。關於在地「熊族」內部比較受到歡迎的髮型、服飾，以及是否使用香水、古龍水的問題，小旺熊提出他的觀察：

短頭髮啊！橫條紋的上衣，夏天橫條紋上衣，短褲，喔，球鞋，然後短板的襪子，就是不要穿那種長的[襪子]，然後，看起來舒舒服服乾乾淨淨，就是一般我們的image，想到就是短頭髮，那頭髮大概只到三到五分頭左右，然後，短袖的襯衫跟條紋的是必備的，必備品，然後短褲，有可能迷彩褲或黑色卡其褲，那圈內大家會比較喜歡Abercrombie⁴⁰或是那種男性的東西，……如果是熊喜歡的牌子的話，如果要我列出幾個牌子的話，像Abercrombie、Canterbury⁴¹，Canterbury它是屬於橄欖球的，就是只要有牽扯到橄欖球掛的那種。……至於古龍水喔！這是個人的習慣問題，我認識的有一些蠻喜歡噴古龍水的，噴古龍水常常是一種禮貌性。

西方「熊族」文化被認為在相當程度上，透顯出「藍領」(blue-collar)、「勞工階級」(working-class)的色彩(Hennen, 2005; Rofes, 1997; Wright, 1997)。然而，從上述訪談內容看來，在地「熊

⁴⁰ 成立於1892年的美國休閒服飾品牌「Abercrombie & Fitch」(簡稱A & F)，自1980年代末期起便將其顧客群鎖定在全球年輕族群。由於其所生產服飾強調貼身剪裁，其平面廣告中的男模特兒往往赤身裸露，因而除了甚得在地主流男同志社群的歡心外(羅毓嘉, 2009)，也頗受在地「熊族」成員(尤其是一群健身的「熊」)的歡迎。然而，「A & F」所再現的「另類陽剛」意含，在我看來，似乎比較接近1970年代在美國男同志社群內大行其道的「clone」，或是後來「熊族」眼中的「twink」。因此，這類美國「熊族」敬謝不敏的時尚品牌，竟頗受在地「熊族」成員的歡迎，這除了彰顯兩地「熊族」在衣著風格及性／性別／身體展演形式上的差異外，也透露了在地主流男同志社群與「熊族」關於時尚品味的某種程度及面向上的共通性。

⁴¹ 紐西蘭品牌「Canterbury」成立於1904年，以生產專業的橄欖球相關產品聞名，所生產的商品除了橄欖球衫外，還包括了橄欖球員所需的護具、頭盔及其他相關配件等。

族」成員在相當程度上所呈現的並非「藍領勞工階級」的特質，而是一種「都會運動休閒」的風格走向。換言之，不同於美國「熊族」自絕於時尚名牌及香水、古龍水之外（Silverstein & Picano, 2008: 36-38），在地「熊族」成員們普遍地喜好「A&F」、「Canterbury」這類名牌，甚至有些「熊」還會習慣性地使用古龍水。

位於「性感階序」頂層的「優熊」不僅是被慾求的性感對象，更是「熊族」得以去除污名、邁向主流化的關鍵之所在，那麼，一位活生生的「優熊」究竟是如何具現那些「優熊」之所以為「優熊」的特質？他又如何與其他「熊族」成員進行互動呢？我的受訪者「Arnold」（化名）是位公認的「優熊」，174公分、102公斤，擁有全身上下毫無贅肉的超級猛男身材，濃眉、五官憨直又帶有英氣，平頭短髮，鬍鬚有型、體毛也頗為茂密，言行舉止陽剛粗獷卻又溫和和禮，整體外型宛如日本男子職業摔角明星，更像是*G-Men*雜誌裡的「Super Gacchiri」類型的封面男模。

在我第二度造訪「Bear Folks」時，其工作人員與「熊客」們仍對我感到生疏，並未完全將我視為「熊族」的成員，而比較像是「主流圈」裡的「大隻肉壯男」⁴²。擔任酒保的小旺熊特地向我推薦Arnold這個人，他非常希望「我」（當時仍被視為「主流圈」的人）能有機會見識到這位他心中的「熊族的LV」、「最頂級的時尚精品」，並能與他進行訪談。當晚，我終於見到Arnold的廬山真面目，因為天冷，他外面罩上一件休閒式的軍用風衣，裡面則是一件橄欖球員式的橫條紋長袖衫，搭配一件土黃色的休閒長垮褲。

Arnold與一位日籍中年「熊爸爸」一同前來「Bear Folks」。他

⁴² 甚至，小旺熊剛開始還一度懷疑我是「假扮同志身份」而前來窺探「熊圈」的異性戀學者。

一出現，立刻成為眾人目光焦點，我後來得知這位日籍人士其實是他的跨國戀人。我還觀察到，Arnold以一種十分陽剛卻又不失紳士風度的方式，與他的戀人進行親密的互動。我主動前去自我介紹，並表明我的身份及訪談的意願，Arnold很爽朗地與我約定好訪談的時間與地點。當我們隨後閒聊時，小旺熊及其他「熊客」也趁機加入，不時發出「你究竟怎麼練的」、「你好優喔」之類的驚嘆，一兩位「熊客」還伸手觸摸他的胸腹肌，以確定這些部位的肌肉究竟有多硬。

為了擁有一身傲人的身材，Arnold其實付出相當大的努力與代價。除了勤練健身外，過去也經常服用「增肌乳清蛋白粉」，但這類高蛋白補充食品的功效有限，後遺症卻不小，於是，就在他費盡苦心尋覓、試驗後，終於發現最佳的替代品：「我以前都喝高蛋白，可是練到一定的程度之後，就沒有辦法再增加了，而且吃多了對身體也不好，會傷身，所以我後來就改喝豆漿，我一天喝四瓶，然後真的很有效，就變得更大隻了，所以我後來都建議別人改喝豆漿，對啊，你看我就知道了，真的很有效」。

不僅「優熊」會靠「增肌乳清蛋白粉」來保持身型，就連「一般熊」也會藉由這類高蛋白補充食品，好讓自己看起來「更大隻」一點。小湯姆原本是隻「猴」，為了成為一隻「熊」，幾年前便開始服用這類高蛋白補充食品。另外，臉上無毛的他為長出鬍子來，也特別嘗試塗抹所謂「育毛劑」⁴³：

⁴³ 小旺熊在十年前就嘗試過這類的育毛劑，他對於台灣「熊族」成員較常使用的一款育毛劑，做了如下的解說：「我用過Microgen，那名字叫Microgen，Microgen在日本的藥房是沒有正式發售的，但私底下，日本叫通販，台灣也有賣，可是我十年前第一次是在香港買的，我就沒有效啊！就放棄了，這是個人體質啦！」。

我以前最瘦的時候，大概只有69、70公斤，我身高一直都是這樣，都是179啦！所以就瘦，然後，大概是4年多前吧！我遇到了一隻熊，他是熊喜熊的，所以我就刻意要增重，就開始增重，我會跑去健身，然後買那種高蛋白的來喝，也會吃的很多，大概一天都會吃4餐，睡覺前也會吃得飽飽的再去睡，……反正，就是這4年多來，體重會一直起起伏伏的啦！如果工作比較忙，就會瘦一點，大致上，就是體重是有在增加啦！像我現在就95公斤啊！可是我會希望可以到105到110，因為這樣看起來會比較好看啦！就整個人就會很大隻啦！……我跟你說，我以前為了要長鬍子，還有去買那個育毛劑來擦，可是那個裡面會有那種類固醇，那種東西對皮膚不好，所以就是，就是擦了以後，你的鬍子沒有長出來，可是已經先長出一堆痘痘了。

從上述小湯姆的訪談內容中，除了可閱讀到一位男同志如何努力打造自己的「熊」主體性的歷程外，我們還可以發現到「熊族」內部的一個有趣的現象，亦即，有些「熊」是為了讓自己所慾求的「熊」慾求自己，而努力讓自己從原先的「猴」變成現在的「熊」。這個現象應該與他們已意識到「熊族」內部的所謂「戀愛／情慾市場」的一個主流的趨勢有關，亦即，「自認喜熊的熊」在人數上似乎遠超過「自認喜猴的熊」。關於此一趨勢，我將在接下來的討論裡，嘗試揭露它與盛行於整個「熊族」內部的我稱之為「強制性熊熊戀」(compulsory bear-bear sexuality)此一「性規範」(sexual norm)之間的關連性。

熊熊同「性／型」戀

拓峰網G-Man論壇「熊熊館」於2008年底所進行的一項線上民調結果顯示，96位填寫問卷的「熊」當中，有高達81位喜歡「熊」(84.3%)，只有15位表示喜歡「猴」(15.6%) (Oscar大人，2008)。

即便這份問卷調查不論就其樣本數或問題設計都有待檢驗，但這份恐怕截至目前堪稱唯一針對「熊」的「情慾對象選擇」意向所進行的問卷調查結果，與我在綜合所有受訪者的「意見」⁴⁴後所作的粗略推估結果相較，兩者數據其實相差不遠。根據我的田野調查後的粗略推估結果，「自認喜熊的熊」約佔七到八成；「自認喜猴的熊」則只有兩到三成。然而，我要強調的是，本文所關切的重點並非在於這些數據究竟反映了多少的「真實性」，而是這些數據究竟是在什麼樣的社會文化脈絡下被型塑而成的？什麼樣的論述在支撐著這些數據所反映的現象？這類的論述究竟發揮了何等權力效應？它又是如何發揮權力效應？在接續的討論裡，我將藉由相關田野資料的剖析，期以爬梳剔抉一些有助於解答上述問題的可能理絡。

首先，我必須說明的一點是，我的這項田野調查後的粗略推估似乎主要反映出一群經常涉入「熊圈」（「熊」的生活圈、社交活動場域）的「熊」的意向，其中可能排除了一些不常在「熊圈」出沒的「熊」，而後者被認為在相當比例上是一群「喜猴的熊」。我的受訪者喜猴熊陳述了他的觀察：

不是每個喜猴的[熊]都像我一樣，經常在這裡[熊圈]混，他們[不混熊圈的喜猴的熊]也不太喜歡參與一些熊的活動！我覺得他們應該都宅在家裡不出門吧！……我不覺得他們[不混熊圈的喜猴的熊]會往[男同志]主流圈跑，要去讓人家歧視嗎？好，就算有的話，那應該也是蠻少的吧！……所以，你說喜熊的[熊]有幾成？我是認為，大部份的熊都喜熊，這是沒錯，但是如果把那些沒有出來混[熊圈]的[熊]通通算進來的話，我覺得[喜熊的熊]應該就沒有到八成那麼多！。

⁴⁴ 這裡所謂的「意見」並非針對他們自己的情慾對象選擇的意向，而是就他們長期的觀察，推估整個「熊圈」內「自認喜熊的」與「自認喜猴的」的約略比例。

至於這些「喜猴的熊」何以不常在「熊圈」出沒？其中因素恐相當繁複，但許多受訪者則普遍認為，這可能是因為他們「喜猴」的性向，讓他們對「猴」產生較強的認同感，並相對弱化了他們對「熊」的認同感，進而降低出沒「熊圈」的意願。例如，「Bearman」（化名）便強調：「喜猴的[熊]會希望自己是猴，他們會穿黑色或深色系的衣服，會讓自己看起來瘦一點，有的還會留長頭髮，刻意要打扮時尚一點，喜熊的[熊]就不會這樣，他們[喜猴的熊]可能也會覺得跟我們不太一樣，所以也不太會想過來這邊[熊圈]走動」。另一方面，也有不少受訪者提到，正是因為這些「熊」是「喜猴」的，而「熊圈」又充斥著「喜熊的熊」，這恐怕也是讓他們對「熊圈」感到意興闌珊的另一項可能的因素。

另外值得關注的是，我在本文的前言裡提到，某些不認同「熊已晉身主流之列」此一說法的主流男同志竟憤而將「熊」還原成「胖子」，但反諷的是，不少深具「優越感」的「喜熊的熊」則輕蔑地將「喜猴的熊」等同於「豬」。我的受訪者「小黑熊」（化名）便認為，「喜猴的熊」其實是一群又白又胖的「豬」：

他們[喜猴的熊]想瘦下來，變得跟猴一樣，可是，就是瘦不下來，而且還一個比一個胖，就是豬嘛！……正常來講，猴是不會喜歡他們，猴喜歡的是猴，不然就是真正的熊，猴不會喜歡豬，所以，所以，他們就變得很沒自信，只能待在家裡，不然就去三溫暖，三溫暖裡面會有那種暗房，就在裡面偷摸人，……像我們[喜熊的熊]就敢去青年公園做日曬⁴⁵，可是他們就不敢，他們看起來就很像是，反正就是一群又白又胖的豬！（笑）

相較於「熊喜猴」，當在地「熊族」亟於凸顯其主體性、確認其

⁴⁵ 長期來，台北市青年公園的泳池畔每逢夏天便成了一群喜歡日曬的男同志聚集之地。但近年來，越來越多的「熊」也群集前往日曬，而使得該池畔儼然成了「熊」出沒的場域。

主體疆界時，「熊喜熊」在「熊族」內儼然成為一種「性規範」，以符應一種「熊認同熊、熊也喜熊」的「純熊」社群的想像，進而建構了「熊熊戀」此一集體「性認同」，甚至此一集體「性認同」更發展出一種「強制性熊熊戀」的論述。因此，諸如「熊應當喜熊，喜猴的熊是少數的豬」這類充滿歧視意味的斷言，除了表露出「喜熊的熊」對於「非我族類」的「喜猴的熊」、「豬族」的賤斥感外，更是對於「熊應當慾求的不僅是同性別（既是男性的也是陽剛的），更是同體型（同樣壯碩的）」這類「強制性熊熊戀」論述的服膺。也正因為此一論述假設「每個人理當會認同自己所慾求對象的體型」，所以廣大的「熊熊戀者」深信，當「熊族」益趨於主流化之際，亦即，當「熊」在整個男同志社群越來越被慾求時，那些被「熊」所吸引的主流男同志便會努力讓自己成為一隻「熊」，而這也正是「熊族」得以壯大自我並超越主流男同志社群之關鍵所在。另一方面，也是基於同一個假設，這群「熊熊戀者」推論，「喜猴的熊」對「猴」會產生較強的認同感，而與「熊族」漸行漸遠。然而，我的受訪者喜猴熊對於這類推論頗不以为然，甚至對於所謂「喜猴的熊不是熊而是豬」的說法，更是火冒三丈：「誰說喜猴的[熊]就一定會想當猴，話都嘛是他們自己在講的，還敢說別人是豬哩！真的超不爽的，……誰說熊就一定要像他們說的那樣，難道只能有一個樣子嗎？」⁴⁶。

一旦「強制性熊熊戀」論述隨著「熊族」亟於營造主體性及邁向主流化而盛行於整個「熊族」，那麼，其所可能發揮的權力效應之一，簡而言之，便是造成「熊圈」內充斥著一群優勢的「喜熊的熊

⁴⁶ 即便在當前的「熊圈」內，喜猴熊有種「彷彿是邊緣人」的感覺，但因為他不想老是「宅」在家裡，也不想男同志主流圈被歧視，所以只好定期造訪一些熊咖、熊吧，「反正偶爾還是會有不錯的猴會來[這些熊咖、熊吧]，雖然真的不多，但有總比沒有好吧！就碰碰運氣囉！隨緣啦！」。

，進而使得「喜熊的猴」考量到自身在「熊圈」內普遍不被慾求而降低出入其中的意願⁴⁷。此一局面也連帶地影響到「喜猴的熊」對於「熊圈」的涉入程度，因為他們既感受到自己在圈內受到排擠，也體認到圈內已越來越難尋覓到他們所慾求的「猴」。再者，於此一論述的影響之下，「熊族」成員除了在「情慾對象選擇」的集體意識上呈現出一種過度簡化、排他性的趨勢外，更陷入「喜熊 vs. 喜猴」的二元情慾思維的困境⁴⁸。凡此種種，皆已漠視他們自身情慾的多元流動的可能。我的田野調查結果便顯示，一位自稱「喜熊」的「熊」所怦然心動或正在交往的對象未必就是「熊」。例如，小棕熊雖是「喜熊」的，但他覺得目前交往的對象還不夠「熊」，充其量只是一隻「肉壯猴」，他敘述了當時從初次見面到決定交往的過程：

我們就是在網路聊天室認識的啦！然後，就某一天的一個夜晚，我就很想要啊！然後，那對方就傳了一張側面照過來啊！然後，我那時候就想說，他應該是個熊，然後，但等到見到本人，才發

⁴⁷ 舉例來說，我的受訪者小棕熊雖然自稱「喜熊」，但他正在交往的對象其實是一隻「猴」。我在「Bear Folks」只見過他的這位「猴B」一次，且他停留的時間相當短促。小棕熊為此解釋，說他的「猴B」其實不太涉足「熊圈」，若要「尋歡覓偶」的話，通常都會到網路聊天室「碰碰運氣」。他強調，自己的「猴B」一直努力想成為一隻「熊」，「但是無論怎麼吃啊！怎麼練啊！就是大隻不起來，所以啊！他就不太會想到這邊[Bear Folks]來，對啊！他來了之後，看到這邊都是熊喜熊的，然後，他就會覺得自己根本是圈外人嘛！不被接受啊！然後，他心裡大概就會很幹吧！」。此外，我的一位「喜熊」的「猴」友人也告訴我，他曾經向一位心儀的「熊」同志表達交往的意願，但對方卻直接地拒絕他，並對他說：「等你變成熊之後，再來找我吧！」。有了這次被拒的經驗後，當他首次造訪紅樓同志商圈而行經「Bear Folks」時，甚至不敢走進去點杯飲料，因為面對眾多的「熊熊」們，他直覺地認為自己的「猴」身份不會被他們所接納，也不會被他們所慾求。總之，我認為，上述「喜熊的猴」針對「熊圈」所產生的「距離感」或「被排擠的感受」，在相當程度上也正是「熊喜熊」這類「性規範」所衍生的連鎖效應。

⁴⁸ 我在「熊族」田野中已發現到，即便某些自認「喜熊」的「熊」其實在某種際遇下，於某種程度上對「猴」其實是有著「性慾望」上的衝動。但由於「喜熊 vs. 喜猴」的二元論仍箝制多數「熊族」成員關乎「性認同」的想像，以致「熊猴皆喜」於「熊族」內仍未成為一種鮮明的「性主體」範疇，並在「喜熊」當道的趨勢下，使得這些對「猴」具有「性慾望」上的衝動的「熊」都傾向宣稱自己是全然地「喜熊」。

現怎麼車子裡面坐的是一隻猴啊！就想說掉頭就走人啊！然後呢，就實在很春[性慾高漲]嘛！就很想要啊！然後，就跟他做[愛]了啊！……我跟你說喔！（笑）因為他那裡[陽具]的尺寸，還有他的技巧都蠻棒的！（笑）然後，我們就繼續約啊！就是，就是慢慢去了解他的性格啊！就覺得還蠻OK的啦！然後，就決定在一起了啊！

小棕熊於訪談時向我表白，在遇到他的這位「猴B」之前，他完全沒想到會與「猴」發生「一夜情」，遑論長期交往。但他也強調，即便在剛交往的蜜月期，只要「優熊」一出現在他的視野，便會萌生「偷情」的念頭，加上周遭「熊」友人對於他們的這段「熊猴戀」也頗不以為然，在在都使得他不禁質疑這段戀情的「真實性」：「我是蠻喜歡他的啦！然後，然後在跟他做[愛]的時候，也蠻有Fu的啊！可是，可是你會覺得，就是很矛盾的感覺啦！就是說，你明明就是喜熊的啊！那怎麼會對一隻猴有感覺呢？然後，你會覺得，就是說，這[段熊猴戀]會不會只是一種幻覺啊！」。

雖然小棕熊一再強調，他的「喜熊」的「性認同」從未因與「猴」交往而動搖過，自己始終是「喜熊族」的一員，但他也無法否認對「猴B」確實存在著一種「性慾望」上的「Fu」，而此一「性認同」與「性慾望」之間偶發性的不一致，也確實讓他倍感困惑。事實上，「性認同固然是社會的建構，性慾望則是性認同建構的延異衍生」（甯應斌，1997: 110），「性慾望」的型塑條件與過程是相當錯綜複雜的，除了現有權力關係或受壓迫經驗的因素外，更有來自「無意識」的影響勢力，而不斷地在個人生命歷程中進行「某種選擇性的沉澱和累積」（何春蕤，1994: 131）。因此，即便一群「熊熊」們在某特定時空下擁有「熊熊戀」此一集體的「性認同」，但其個人的「性慾望」既是「獨特的」，也是「不穩的」，甚至既不能簡化地還原

為慾望主體及其對象所具備的生理特徵事實，恐怕也無法單單歸結為成長過程中的某一種受壓迫的意識。例如，他們已自覺到，在整個男同志社群內「猴」是主流，「熊」受到歧視，「喜猴」是註定痛苦、失敗的，所以只好「熊熊」相濡以沫。

如前所述，「熊熊戀」已成為「熊族」內相對優勢的伴侶關係。我在田野過程之中，觀察過不少的「熊熊伴侶」，例如，受訪者中的小旺熊與「強森」（化名）便是一對「熊熊伴侶」。強森是「Bear Folks」的股東之一，小旺熊因著他的引薦而擔任「Bear Folks」的酒保。雖然強森比小旺熊年長10歲，但兩人就體型而言同屬「小熊系」⁴⁹，在進行親密互動時，活像一對可愛小熊在嬉戲。另一對令我印象深刻的「熊熊伴侶」則是出現在加州西門店，我當時還一度誤以為他們是「雙胞胎兄弟」，後聽友人說明後，才驚覺到他們原來是一對「熊熊伴侶」。我在西門店遇過他們幾次，兩人留著相同的髮型，三分頭但前額卻帶著一小撮染色瀏海，運動型背心加上運動短褲，短板襪配上NIKE球鞋。他們總是一起健身、做重力訓練，再一起離開健身中心，有時他們離開時所換穿的T-Shirt竟印上「熊」的圖案或「Bears in Love」的英文字體，有時其中一方貼心地幫另一方提著背包，兩人步調總是一致的、不疾不徐。由於他們在加州西門店內毫不遮掩兩人的伴侶關係，因而不時引來一些其他會員們的側目，甚至我還見過兩位「主流型」的男同志對著他們低聲竊語：「這對熊怎麼這麼誇張啊！是怎樣啊！怕人家不曉得他們是一對嗎？」。

當一對戀人彼此所慾求的對象不只是「同性別」、更是「同體型」時，這樣的「同性／型戀」當然不限於「熊」與「熊」之間，它

⁴⁹「小熊系」是指身材較為矮小的「可愛熊」。

更可能發生在「猴」與「猴」的關係上。然而，「熊」因壯碩的身軀，每每容易在視覺上引起注目，尤其當「兩熊」並列時，更容易形成一種壯觀的景象，因此，在男同志社群內，相較於「猴猴戀」，「熊熊戀」是較容易被看見的，也更容易成為討論話題、八卦耳語。

在主流男同志社群內一直戲謔地謠傳著「熊熊性愛」過程中只有「愛撫」與「口交」，甚少從事「肛交」，理由在於：「一號」（插入者）因為肚子較大而顯得陽具較短，「零號」（被插入者）則因為臀部較厚而顯得肛門較深，因此，當「一號」準備插入時，每每只能「望『菊』（肛門）興嘆」。對於這類的謠傳，不少從事過「熊熊肛交」的受訪者頗不以為然，小旺熊就認為，「那是姿勢的問題，再怎麼深的菊花，換個姿勢也可以插進去」。Bearman則駁斥「熊的陽具較短」的迷思，「我遇過一隻[熊]喔！我摸下去嚇都嚇死，他的[陽具]這樣握[兩手上下並握]還有剩，而且它很[粗]大，它不小隻」。

至於上述「熊熊只喜歡愛撫」的說法，相當多的受訪者則異口同聲地說：「熊熊喜歡愛撫，但不會只有愛撫」。的確，不論是根據西方的相關文獻（Hennen, 2005；Rofes, 1997；Wright, 1997），或就我在田野中所觀察到的，身體間的「碰觸」、「撫摸」與「擁抱」一直是「熊族」的一種相當重要且十分可貴的社交模式，它不僅是一種心理層面上的關切撫慰表徵⁵⁰，更具有性慾層面上的曖昧調情效果。再者，如果就「喜熊的熊」而言，「熊」的身體既然是一種性感的象徵，那麼，兩具性感身體間的「撫摸」、「吻舔」、「嗅聞」便是一段令人高度愉悅的感受歷程。酷熊述說一段令他相當難忘、有著精彩「前戲」的「熊熊性愛」：

⁵⁰ Bearman在訪談時告訴我：「一般來說，熊抱[熊的擁抱]給人家的感覺，就是最溫暖、最舒服的一種，這樣的感覺是，我願意帶給人家這樣的感覺」。

他34歲，身高168、體重95，還蠻多毛的，那裡[陽具]14.5，……如果很有感覺的人，前戲就可以做很長，沒關係，我們就親嘴啊！擁抱！撫摸！撫摸很舒服，擁抱也很舒服，那次是前戲做了快兩個小時，就一直親啊！就能舔的都舔了，該摸了也都摸了，然後再來就是含啊！一開始就是我幫他服務，他先享受，其實我還蠻喜歡幫他，我幫他服務時就很興奮，那次讓我很興奮是他的G點，有符合我想要的點，就是我幫他服務的時候，他那裡會有一些反應，然後反應會讓我感覺還蠻好的，就是除了分泌以外，然後就是硬度，然後還有那個味道，有的人不會有那個味道，有一點像麝香味，那個味道很好，就是另外一種體味，我們做兩次，第一次用了一個小時多，我們總共從下午1點玩到晚上8點，那次他[射]出來兩次。

Wright在評論當前美國「熊族」文化的發展趨勢時不禁感嘆：「現在最讓『熊族』成員感到興趣的，恐怕就是『同志婚姻』(gay marriage)了」。他觀察到，過去美國「熊族」內多元而基進的伴侶關係與性愛模式已不復多見，取而代之的竟是一種保守的、向異性戀主流靠攏的生活型態(Kaye, 2007)。然而，相較於美國「熊族」在伴侶關係與性愛模式上由過去的多元基進的態度轉向當前的保守的、向異性戀主流靠攏的立場，在地「熊族」於伴侶關係上雖獨尊「熊熊戀」，但不論就其伴侶關係或性愛模式的型式樣態及價值取向，均未有明顯地向異性戀主流靠攏的趨勢⁵¹。甚至，我在田野調查的過程中發現到，「熊族」內有不少的伴侶是採取「開放式」的關係，除了各自在外尋求「一夜情」外，偶爾也會將「砲友」帶回住處，進行「三P」的性愛活動。此外，我還聽聞有些「熊」熱衷所謂「

⁵¹ 在此，我所要傳達的觀點是，相較於美國「熊族」在性愛模式與伴侶關係上由過去的多元基進的態度轉向當前的保守的、向異性戀主流靠攏的立場（這是根據Wright的觀察），台灣「熊族」則相對地沒有出現這類的「轉向」。

多B伴侶關係」⁵²。

如前所述，小棕熊雖然「喜熊」，但目前交往的對象卻是一隻「猴」，因此，幾經溝通後，他與伴侶決定採取「開放式」關係。但他認為，一旦決定採取這類的關係後，相關連的每位個體都不能有明顯的「佔有慾」，否則不僅會影響到伴侶關係，甚至連社交、友誼關係都會受到波及。他舉自己的親身經歷為例，當他與一位「熊」友人的「B」發生一夜情後不久，竟發現這位友人也報復式地誘惑自己的「B」和他上床：

那天晚上就在他們家過夜，因為只有一張床啊！就三個人擠著睡啊！然後，起床之後，會春嘛！然後，那個優熊天菜[友人的B]就在我旁邊嘛！然後，他[友人]去煮飯了。……他[友人的B]就站起來後直接鎖住[房門]，然後，他就變成野獸了！然後，過來之後，就開始舔[我]啊！他像野獸一樣，過了差不多10到15分鐘[互舔身體]，然後，[接下來]1069都來，因為太興奮，你知道嗎？太興奮了！他是我的天菜！然後，他B[友人]在外面煮飯，就會更有一種快感！很興奮！然後，他就各種招式[都用到了]，[他]就一直很猛烈撞擊，……我們兩個全身都是汗！都是汗！真的太興奮了！太興奮了！可是又不能叫太大聲啊！就隨便抓一件什麼的，咬在嘴裡，然後就只能很淫蕩的嗯嗯(笑)，真的，真的好像在演G片⁵³一樣！(笑)……然後，完了之後出去，就裝作若無其事，就吃飯，……然後，吃完飯之後，我的天菜走了，然後，他[友人]就問我說，問我說，你們剛在那個喔！我就說，對啊！在那個！然後，他就有點吃醋。可是隔沒幾天，我B就打電話給我講說，ㄟ，我跟他做了！就是跟那個，在煮飯那個。然後，

⁵² 在「多B伴侶關係」下的每個個體都可以公開地同時擁有一個以上的「B」，他的「B」們也分別公開地同時擁有一個以上的「B」。「多B伴侶關係」與「多P性愛關係」不同，因為前者往往具有某種權利義務關係，而此種關係下的個體們也可能形成一種「類親屬式」的家族；後者則往往不具這類的權利義務關係。

⁵³ 「G片」是「男男色情影片」的簡稱。

我就打電話跟他[友人]說，喔！好！那扯平了吧！早知道就來四P啊！⁵⁴

此一事件過後，小棕熊更加體認到，「熊圈」內是不太時興「三貞九烈」那一套，「有B的會偷吃，沒B的更是光明正大的吃，然後，只要天菜到手，誰管他有沒有B，都嘛先吃再說」。即便小棕熊和自己的「猴B」已協議出一種「找砲友、玩三P」的關係模式，但由於兩人都「喜熊」，而每每獵獲的「熊砲友」也是「喜熊」的，「所以他們[熊砲友們]都只跟我玩啊！然後，他[猴B]就被冷落在一旁，只能看著自己的B被人家幹（笑）」。為了使雙方都能擁有更為寬廣而自在的性愛空間，小棕熊已認真地思考過，將在適當的時機裡，結束這段令他百感交集的「熊猴戀」。

喜感十足的小棕熊在述說這段故事時，顯得意興湍飛，甚而手舞足蹈，還數度笑得「花枝亂顫」的。那晚剛好寒流來襲，脖子上圍著的那條桃紅色的圍巾有點鬆開了，他隨手一理後，突然轉身問著小旺熊：「你覺得我這條圍巾會不會很C？」。小旺熊當下左支右吾，不知如何回應是好，我則對這一幕感到相當好奇，內心不禁打個問號，「那麼，『熊』會『恐C』嗎？」

恐C熊

⁵⁴ 關於這類開放的伴侶關係及多元的性愛模式，我只是陳述在「熊族」田野調查過程中所觀察到的現象。但這樣的陳述並不一定指涉著，「熊」比其他的「非熊」男同志在伴侶關係及性愛模式上更加開放多元。然而，一如我在文中所述，在相當程度上，主流男同志仍質疑「熊族」成員的情慾吸引力，如「熊」只是一群令人「笑怒不得」、「煙視媚行」的「胖子」，並對其性愛實踐抱持單一而僵固的想像，如「熊」只喜歡「愛撫」（這似乎隱含「熊」在性愛實踐上是缺乏多元而旺盛的動能）。因此，藉由這類陳述（包括此處的引文），我希望能夠挑戰主流男同志關於「熊族」成員的情慾吸引力及性愛實踐上的刻板成見，因為事實上「熊」不僅能擁有開放式的性、情愛的伴侶關係及多元的性愛模式，甚至在性愛實踐及獵尋性對象上更是充滿動能、積極進取。

「CC」或「C」為英文字「Sissy」的簡寫，在1990年代以前便為一群較為「西化的」在地生理男性「性／別壞份子」(gender/sexual outlaws) 用來指涉他們的陰柔「姐妹」們。早期，在「C」此一逐漸「在地化」的性／別概念的統攝下，「陰柔的男同性戀者」(sissy gays)、「扮裝皇后」(drag queens) 及「男變女變性慾者」(male-to-female transsexuals) 仍維繫著相當堅定的「姐妹情誼」(sisterhood)，並未產生社群分離意識。但到了1990年代中後期，當同志運動越來越受到大眾媒體注目時⁵⁵，一種建立在「強制性陽剛特質」(compulsory masculinity) 基礎上的男同志主體論述逐漸興起⁵⁶，進而撕裂了原本存在於社群內的「姐妹情誼」。「扮裝皇后」及「男變女變性慾者」不再被視為「男同志」，遭到排擠的結果也促使他們思索自身的「跨性別」(transgender) 主體性。另一方面，相當多的陰柔男同性戀者則被迫展開「陽剛學習」之旅，以期符合社群內的主流性／別規範，所謂「恐C」(sissyphobia) 的氛圍便逐漸蔓延整個男同志社群 (Lin, 2005; 2006)。我的田野調查結果顯示，「恐C」

⁵⁵ 自1995年起，台灣同志團體便陸續發起幾項相當引起大眾媒體注目的集結／大型活動，例如，1995年3月25日，由「同志工作坊」發起，同志團體首度走上街頭抗議當時的台大公衛所副教授涂醒哲在其有關愛滋病流行病學的研究報告中醜化同志；1996年2月，「同志空間行動陣線」於台北市舉辦第一屆「彩虹情人週」活動，活動包括同志十大夢中情人票選及台北新公園園遊會等 (台北市政府民政局，2008: 136-137; 謝佩娟，1999)；同年11月10日，知名同志作家許佑生及其伴侶葛瑞於台北福華飯店舉辦台灣史上首場公開的同性戀婚禮 (王雅各，1999: 115-142)；1997年6月29日，「同志公民行動陣線」於台北新公園舉辦「彩虹·同志·夢公園」園遊會，建立台灣在6月「同志驕傲月」舉辦大型同志活動的傳統 (台北市政府民政局，2008: 137)。王雅各於《台灣男同志平權運動史》(1999) 一書中更提到：「從某些角度而言，現階段[1990年代後期]在台灣的同志運動，幾乎就只是針對著大眾傳播媒體。……總之，和十年前相比，大眾傳播有了相當不同的展現同志方式。……換言之，在大眾傳播媒體中的文化形貌改變，相當有助於同志在其他日常生活領域中的抗爭與平權要求」(王雅各，1999: 31)。

⁵⁶ 有關此一建立在「強制性陽剛特質」基礎上的男同志主體論述的興起及其所發揮的效應，我在博士論文及一篇發表於「首屆亞洲酷兒研究國際會議」(1st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f Asian Queer Studies) 的論文中，均曾進行深入的解析 (Lin, 2005; 2006)。

的現象在「熊族」內尤其熾盛⁵⁷。

小棕熊是「Bear Folks」的服務人員，我每次與他的訪談都是利用他工作空檔時間進行。當另一個空檔出現時，我立刻與小棕熊聊起圍巾的事，並直接了當地問他：「你是不是很不喜歡別人認為你C呢？」，小棕熊愣了一下，一臉狐疑地說：「說真的，我也不知道耶！奇怪了，ㄟ，我那時候為什麼會這樣問，好像就是直覺就脫口而出了」。我再度問小棕熊：「你會不會很怕別人認為你C？」，他則笑著回說：「應該不會吧！我本來就是妹妹啊！（笑）我在這邊都很搞笑好不好，他們都知道啊！我不會刻意裝很Man啦！」。話雖如此，但我很快便發現，小棕熊其實對於自己的「C的特質」，並非如其所述那般自在。

「Bear Folks」的緊鄰隔壁是一家以年輕的「猴」為主要客群的酒吧——「盤絲洞」（化名），比較特殊的是，其服務人員當中有兩位是「扮裝皇后」。同一天晚上，兩位皇后以辣妹造型扮裝登場，還跨坐在幾位客人的大腿上磨蹭，小棕熊見狀開玩笑地表示要跑去跟

⁵⁷ 「『恐C』的現象在『熊族』內尤其熾盛」此一論點，除了是根據我個人的田野觀察的反思外，不少受訪者也有相同的看法。例如，喜猴熊便強烈感受到，「C的在『熊圈』會比在『主流圈』更難生存」。另外，日前在一場座談會上，一名本身是「熊同志」並對「熊族」文化有高度興趣的研究生私下與我討論此一議題時，也就他個人的觀察表達相同的觀點。我的田野調查結果顯示，「熊族」成員在社群邁向主流化的過程中，對於如何鞏固「熊」的完美定義甚為焦慮，尤其對於如何演出比主流男同志更為陽剛的性／別特質，更是其念茲在茲之所在。對於性／別主體而言，陽剛特質的展演往往是建立在對陰柔特質的排除的基礎上，但一如Diana Fuss所言，陽剛與陰柔其實是處於一種不可或缺的內在排斥關係（Fuss, 1991: 3）。「C的特質」非但無法被棄絕殆盡，當其越被壓抑時，則越會成為干擾陽剛特質的一股強大的潛在勢力，而不斷地糾纏著陽剛特質的展演者，並使其深感恐懼。是故，當「熊族」成員為了演出比主流男同志更為陽剛的性／別特質時，往往需要演出對於「C的特質」的更為強烈的賤斥感，也因而承受來自「C的特質」的更為強大的糾擾勢力，並因而處於一種更為「恐C」的狀態。總之，有關在地「熊族」的相關研究仍相當缺乏，我希望日後有更多的學者投入此一議題的研究，並就主流男同志社群與「熊族」內的「恐C」現象之比較，提供更為多元而深入的探討。

他們「嗆聲拼場」⁵⁸，但令人不解的是，他隨即又一臉嚴肅地向我解說，他的個性其實不會很「C」，平常工作時也不會「扭來扭去」。我再度問他：「是不是不希望被別人貼上C的標籤，因為熊圈的人大都不喜歡C的？」，他終於坦承會這麼想，因為「熊圈的人真的幾乎都不喜歡C的」⁵⁹。

我個人在田野調查的過程中也曾因為衣著不符合「熊族」的規範而被認為「有點娘」，底下這段引述內容是摘錄自當天的田野筆記：

我今天裡面穿著一件白襯衫，藍紅相間的愛迪達連帽外套，深藍色牛仔長褲，黑白相間的運動鞋。小旺熊一見到我就笑笑對我說著：「哇！你今天的穿著很主流喔！好時髦喔！好像有點娘耶！」。原來，在他的心中，「主流的」（非熊的）裝扮 = 「時髦」 = 「娘」。

有趣的是，同一天晚上，「Bear Folks」來了一桌客人，其中兩位是「熊客」們口中的典型「C熊」（甚至有些人直呼他們是「C豬」）。一位被「熊客」們戲稱為「楊貴妃」，他頗有意見領袖的架勢，說話時眉飛色舞，沉默時又不失威嚴。另一位留著山羊鬍、一頭染色長髮的「C熊」則是走可愛路線，黑色緊身襯衫，搭配白色小領帶，七分牛仔褲，七彩腳環配上挑高式的夾腳鞋。我聽到吧台前的某位「熊客」輕聲竊語著：「拜託！他們才不是熊，好不好，他們為什麼不用另一種動物來命名呢？像是豬啊！大象啊！河馬啊！真搞

⁵⁸ 紅樓同志商圈內一樓商家的室外空間部分都是各自搭棚、架設桌椅而延伸形成的，商家所安排的表演節目也往往都在這些空間裡進行，由於中間沒有任何圍牆或其他遮蔽物，所以，這些表演節目也會被緊臨的商家的客人所觀賞。

⁵⁹ 小棕熊還向我表白，他在「熊圈」活動時，除了為了娛樂大眾，偶爾耍個C、搞搞笑外，他平常很在意自己是否會不經意地顯露出「C的特質」，尤其是在心儀對象面前，更是要小心謹慎，「即使沒辦法裝得很Man，但是也不能讓人家覺得你C啊！」。

不懂，他們為什麼一定要稱自己是熊呢？」。

「熊圈的人真的幾乎都不喜歡C的」，反諷的是，根據某些受訪者的說法，「熊圈」之中，「C的」又好像「無所不在」。說話聲音相當輕柔的「懶懶熊」（化名）被許多「Bear Folks」的「熊客」們認定為「C熊」，但他卻告訴我，「熊圈」內有高達八成都是「姐妹」，而他自己對於這些「姐妹熊」，更是一點好感都沒有。然而，懶懶熊所謂「熊圈內有高達八成都是姐妹」的說法，其實是有著相當大的爭議。例如，小旺熊對此說法便相當不以為然，說懶懶熊是「有嘴說別人，沒嘴說自己」。小旺熊強調，「熊圈」內是有一些姐妹，但絕對沒有像懶懶熊說的那麼多，「他自己明明很C，又不承認自己C，然後又很討厭C的，所以說，他就會用很嚴格的標準來檢驗別人，所以就很多人在他眼中就是C的，這叫什麼，你知道嗎？相由心生」。我認為，「相由心生」這四個字頗能傳神地點出「恐C熊」的心理狀態。換言之，諸如「高達八成」、「無所不在」這些話語，與其說揭露了「熊族」性／別人口學上的某種臆測，不如說反映出當事者對於自身與他人身上所透顯或潛存的「C的特質」的一種高度恐懼與焦慮的狀態。

再者，自稱只愛「陽剛一號」的「純零」小棕熊，則以他的親身經歷告訴我們，外表看似陽剛的「熊」也有可能是「姐妹」：

就是他的外表跟他的照片，就是在交友板上面看到他，就是一直以來都很欣賞這個人，因為他的形象很Man、一點都不C，然後，見面之後發現，他就說其實我偏零，然後就，見面之後，他就說他偏零，可是他也可以當一，然後，後來做一做[愛]，發現他就蓮花指，有點蓮花指，我是正面看到，但我那時候沒有推開他，因為他的[陽具尺寸]不小，而且技術不錯，好害羞喔！（笑）然後，我就閉上眼睛啊！不然就換背面。……有一次我就拿這件事

[蓮花指]來換他，他之後就比較沒有這個動作，可是之後就慢慢變成好朋友，因為Man度不夠的話，也很難持久，對啊！你會覺得對方是姐妹的感覺，好像跟姐妹做愛的感覺！

值得注意的是，小棕熊與「蓮花指熊」的這段性愛故事所反映出來的，與其說是一種「恐C」心理，不如說是一種我稱之為「CC性愛恐懼」(sissy-sissy sex phobia)或「C拉子恐懼」(sissy lesbian-phobia)。換言之，在整個性愛過程中，最讓小棕熊忐忑不安的，並非是這位「蓮花指熊」身上所透顯的「C的特質」，而是一旦兩位「C」主體之間的「性愛關係」成立之後，這類在當前男同志社群內仍是「無法思考的」(unthinkable)、「無法接受的」(unacceptable)性愛關係，或如他所言的那種「好像跟姐妹做愛的感覺」，恐將反過來威脅小棕熊身為「男同志」的主體性。此正如Tim Bergling所觀察到，一群1970年代的美國男同性戀者一旦發現與自己上床的竟是陰柔型男性時，便大聲驚嘆：「我不是女同性戀者！」(I'm not a lesbian!)(Bergling, 2001: xi)。

不論是「C熊拉子」(sissy bear lesbian)的身份認同或「C熊拉子」的性愛場面，對於眾多在地「熊族」成員而言，若不是聊齋誌異般的「恐怖至極」，便是如同天方夜譚的「匪夷所思」。即便在地「熊族」極度崇尚「陽剛」與「陽剛」之間的兄弟性愛互動，但仍有些許的「陽剛」與「陰柔」之間的性愛建構空間，惟獨「C熊」與「C熊」之間似乎僅存在著一種卑微的「姐妹情誼」⁶⁰，其任何關乎「性愛」的可能性都只能再現於一種「戲謔式」的對話、幻想裡。一

⁶⁰ 對於在地「熊族」而言，陽剛「熊熊」之間的情誼或性愛總被認為是一種高尚的表徵，相較之下，原本就不具完整主體性的「C熊」之間的「姐妹情誼」便顯得十分卑微，遑論「駭人聽聞」的「C熊」姐妹之間的「性愛關係」。

且「C熊」姐妹膽敢越軌而真情相許，並讓「性事」廣為人知，其最終下場恐怕是連「熊族」的最底層都覓尋不著容身之處，而應驗了「姐妹磨鏡、天誅地滅」此一在地男同志社群內流傳已久的警世魔咒。

我的受訪者當中，從最年輕的「泰迪熊」（化名）到最年長的懶熊，無一例外地表示，「C的」不會成為他們的慾求對象。當被問到是否有過和「C熊」交往的念頭時，酷熊甚至直接了當地回答我：「那應該會很好笑吧！」。再者，有些受訪者連「C的」出現在身旁，都會感到不自在。在談及「盤絲洞」那兩位扮裝皇后的某次「對嘴卡拉OK反串秀」時，「合成獸」（化名）就明白地告訴我，他覺得他們當晚的反串表演「太超過了！」，他實在看不下去，他個人喜歡「自然一點的演出」，不過，當晚他還是表現出一位「陽剛不C」的「熊紳士」應有的風度，他說：「我是個有風度的人，我只是靜靜地離開外面的位子，走向裡面的吧台」。

在探討一群都會中產階級白種男同志如何展演深具藍領風格的「熊」認同時，Hennen提出了「藍領扮裝熊」（blue-collar drag bear）此一概念，藉以凸顯其所展演的「藍領性」本身的「虛幻空洞」（Hennen, 2005）。事實上，不僅這群都會中產階級「白種熊」的「跨階級認同」是展演下的空幻產物，就連他們所極力再現的「陽剛特質」及每每伴隨而起的「恐C」言行，更讓自己儼然就是個「扮裝者」（drag）。然而，最令人感到諷刺的，莫過於一群展演著「陽剛特質」的「扮裝熊」竟然抨擊另一群展演著「C的特質」的「扮裝皇后」不夠自然、太超過（而缺乏真實感），殊不知自身的「性／別」更是個道道地地的擬仿贗品。

「熊」的「恐C」言行有其多重「社會動能」（social dynamics）

運作的軌跡，除了受到主流社會裡的「厭女傳統」(misogynist tradition) 影響外，更與男同志社群、「熊族」內部的那種帶有「平權、去污名」意味的一系列貶抑「怪胎陰柔」(queer effeminacy)、確立「男同志陽剛」(gay masculinity) 的性／別規範有關。是故，「熊」的「恐C」本身正是一種「性／別展演」(因為我「恐C」，所以我是「陽剛的男同志」)。然而，我更同意Peter Redman的看法，亦即，「恐同」或「恐C」的言行其實是「心理與社會動能持續互動及相互構成下的複雜產物」(Redman, 2000: 483)，除了有其社會文化面向上的構成因素外，還牽涉著一股來自「無意識」的強大動能。

Tom Ryan在“Roots of Masculinity”(1990)一文中指出：「為了發展陽剛特質，男孩首先必須放棄對母親的認同，但這個原初性的對母親的認同絕對無法完全根除，它依舊纏繞在我們稱之為陽剛特質的最核心之處，即使它在不同個體身上往往發揮不同程度的功效，但這個原初性的認同仍將構成一個強大的牽引力」(Ryan, 1990: 26)。然而，不單單只是「這個原初性的對母親的認同」而已，對於廣大擁有娘娘腔童年史而後被迫或自迫「陽剛化」的成年男同志而言，那個自以為早已被遺忘、被割裂但事實上卻仍頑強地存活於「無意識」之中的「C的特質」，才是整個「陽剛化」過程及其「陽剛認同」的最大干擾力道之所在 (Lin, 2005; 2006)。

如果「熊族」的陽剛認同與展演是極其不穩的，並因而使得展演著此一認同的成員時時陷於一種性／別焦慮狀態，那麼，一群無法或拒絕展演陽剛認同的「C族」及其身上所彰顯的「C的特質」，似乎將反過來迫使前者直視自身陽剛認同的脆弱不堪。另一方面，如同Diana Fuss在“Inside/out”(1991)一文中提到：「……陰柔之於陽剛，乃被運作為一種不可或缺的內在排斥」(Fuss, 1991: 3)，「熊

族」雖極力貶抑、排擠「C族」，卻又弔詭地強求著「C族／C熊」的存在性及其所展演的「C的特質」，以凸顯他們那欲藉以「主流化」卻又頻頻遭到主流男同志社群所質疑、訕笑的「熊」的「陽剛特質」。

「C」與「盤絲洞」雖是「Bear Folks」的一群自認「陽剛」的「熊客」們想像中的「卑賤他者」，但由於「C」之於「熊」，「盤絲洞」之於「Bear Folks」，已被運作為「一種不可或缺的內在排斥」，兩者依舊宿命地形成一種緊密糾纏的關係，「C」終將是「熊」心中永遠揮之不去的「夢魘」。

四、結語：「怪胎熊／豬」政略⁶¹

事實上，去探究一事物，其本身就是一種參與。……因此，藉由探究它，我成為自己探究對象的一部份。……無論你如何備感艱辛地去述說關於他人，其實，你也總是不斷地在談論自己。……以Stuart Hall的話來說，這就是「一種自我釐清的時刻」
(Whittle, 2002: 61)。

2007年3月，我帶著一具日益肥胖的身軀及一個關乎自我認同的疑惑，進入那個看似熟悉卻又陌生的「熊族」田野。然而，在此之前，我已經從事台灣男同志「線上怪胎陰柔展演」的研究長達6年，也因此一研究，重新喚起我那壓抑已久的「C的特質」，而後它更與

⁶¹ 當我在就「熊族」內的性／性別／身體規範及可能來自於該社群邊緣底層的反抗動能進行思索與反省時，特別鑄造了「『怪胎熊／豬』政略」一辭，除了用以指涉那些漸次浮現的「熊／豬」的「反抗展演」(resistant performativity)外，更冀望能藉此召喚所有在「熊族」內遭到賤斥的主體。至於本文的結語部分所進行的相關論述乃僅止於一種初步性的概論，用以揭示一個在地怪胎政略的雛型，並展望它的未來運動鴻圖。關於「『怪胎熊／豬』政略」此一議題，我認為，它確實具有相當大的學術研究的價值，尤其是它的論述發展、抗爭脈絡、運動取徑及政治效應等，都值得學界進行深入的觀察與探索。

已然型塑的男同志陽剛特質處於一種持續性的互動、競逐的狀態。我的性／別雖是多元雜揉、變動不居，但我如實觀之，並欣然與之共處。

基於如此「怪胎」(queered)的性／別特質，即便看似擁有一個符應「熊」意象的身體，我在「熊族」的田野調查過程中仍不免時時自問：「我可以是一隻『熊』嗎？」。尤其當我益發感受到「熊族」內部的那種極力推崇「熊熊」兄弟間的陽剛互動、高舉「熊熊戀」的風氣時，我的（即使是部分而非完整的）「C的特質」、對「C」的認同及「熊猴皆喜、C Man皆愛⁶²」的性向，更使得我與這個社群間的扞格矛盾漸次浮現。於是，我終於領悟到，即便我認同自己是一隻「熊」，但於在地「熊族」關乎「熊」的定義之下，恐怕也是一隻「不具完整主體性」的「怪胎熊」(queer bear)。

我就是一隻「怪胎熊」，但絕不形隻影單。「熊族」之中不乏吾輩之「熊」、「豬」，我們或是欠缺陽剛、或是過度肥胖、或是體型怪異、或是性向偏差、或是上述「劣質」兼而有之，但在面對「熊族」內的崇尚陽剛特質、貶抑過胖／怪異形軀、高舉「熊熊戀」的這類性／性別／身體規範時，「怪胎熊／豬」如何型塑自身的「桀敖不馴」的主體性，進而召喚彼此？又如何發展來自「熊族」內的「性感階序」邊緣底層的論述，並展演／操練我們自身的「怪胎性」(queerness)，使其成為「熊族」企圖鞏固其完美定義及邁向主流化過程中最具顛覆性與反抗性的恐怖力量來源？

Michael Moon與Eve K. Sedgwick在“Divinity: A Dossier, A

⁶²「C Man皆愛」是指「C Gay」及「Man Gay」都可能成為我的性慾望對象。由於我有著「C」及「熊」的認同，「C Gay/C熊」又可能成為我的性慾望對象，因此，在某種程度及面向上，我可以說是一位「C（熊）拉子」。

Performance Piece, A Little-Understood Emotion” (1994) 一文中，以美國1980年代頗具知名度的已故男同志扮裝影／歌后Divine (1945-1988) 為例，強調這位十分肥胖的gay diva 的極其不優雅、充滿挑釁意味的扮裝風格，乃其令人震懾的魅力之所在，而這正是因為「羞辱棄卻與桀敖不馴的結合往往在主體身上產生一種神聖性的效果」(Moon & Sedgwick, 1994: 218)。換言之，Divine之所以如此強而有力、喧囂奪目，其關鍵在於：他非但不以自身的性／性別／身體上的不符常規為恥，反而將這種因著不符常規而承受他人投射而來的羞辱，當作「一種近乎取之不盡的能量轉換來源」(a near-inexhaustible source of transformational energy)(Sedgwick, 1993: 4)。

「羞辱」作為一種污名的形式，站穩邊緣的酷兒／怪胎政略與融入主流的同志政治，兩者在對待的態度與處理的立場上迥然不同。前者主張擁抱羞辱，並將羞辱情感視為一種原初性的、永久性的、結構性的認同事實，其中內蘊著強而有力的自我建設及產生社會質變的可能性(Sedgwick, 2003: 64-65)。後者往往將羞辱視為一種心靈上的病態，有礙於自尊、認同及親密關係的發展，而力倡同志走出羞辱情感的糾擾、困頓，以建立一種關乎自我身份認同的「驕傲感」(Kaufman & Raphael, 1996: 15-76)。

在台灣，不論是主流同志社群或「熊族」，「走出羞辱」、「去除污名」似乎是融入主流的先決條件。尤其，對於「熊族」成員而言，「過度肥胖」及「C的特質」被認為是阻卻其邁向主流化的最大羞辱、污名之所在，因此，「熊不是豬」、「熊不能C」的集體意識更已具現在「熊族」內關乎性／性別／身體的規範上。為不使自己在社群內遭到貶抑，「熊族」成員們更是戮力內化這類規範，除了積極展

演陽剛特質外，也處心積慮地使身上「羞辱的肥肉」轉化為「驕傲的肌肉」。然而，一旦成為一隻符應「熊族」性／性別／身體規範的「熊」時，果真就能驕傲而自在地與「過度肥胖」及「C的特質」這些「棄卻他者」永無瓜葛嗎？一位頗為陽剛、身材壯碩的「熊」受訪者告訴我們，他如何對於自身殘存的「C的特質」及國中時期被譏為「死豬母」的羞辱回憶，有著一種莫名的恐懼感⁶³：

……我自己以前喔，特別是國中那時候，也是很C的，然後又很胖，屁股大到不行，走路超會扭的（笑），……他們[同儕]就用台語罵我死豬母，那時候簡直生不如死，真的，你會覺得上學是一件很痛苦的事，……後來出社會了，也開始接觸同志的圈子，你就會知道不能再像過去那麼C，因為那樣會沒行情，……然後，進到熊圈，你就發現這個圈子的，恐C的更多，大家會努力讓自己更Man，跑去健身，把肌肉練出來，……可是，有時候就是會有很掙扎的時候，就是說，你ㄍㄟ很久了，你也會有想要耍個C、放縱一下的時候，……像是剛剛提到的那個很C的，就是那個楊貴妃啊！當他出現[在Bear Folks]的時候，我就會有一種莫名的恐懼感，不是說很討厭他們，只是你會感到害怕，嗯，就是你會忍不住回想起以前被罵死豬母的時候，……可是看到楊貴妃他們那些又C又胖的，你又會覺得，哇塞，他們真是夠屌，活得真自在，跟他們比起來，你就會覺得自己還蠻沒種的。

由上述故事可知，有些「熊／豬」（例如故事中所提及的「楊貴妃」及他的姐妹們）是無法或拒絕成為一隻符應「熊族」性／性別／身體規範的「熊」。至於那些擁有「CC」及「過度肥胖」童年史而如今自認陽剛、身材壯碩合宜的「熊」，他們所極力擺脫的過往的

⁶³ 這位受訪者在訪談之後要求我一旦決定在論文中引用這段故事時，絕不能提及他的化名而讓讀者辨識出他是受訪者中的哪一位。他強調，現階段的他仍無法全然地公開這段羞辱的過往，尤其不能讓「熊圈」的人知道他就是故事中的主角，因為這會影響到他在「熊圈」內與其他成員之間的情慾互動及社交關係。因此，基於尊重他的這項隱私要求，我於此處未提及他的化名。

「C的特質」、「過度肥胖」，儼然就是無法說出口的羞辱、污名。但也由於這些性／性別／身體上的羞辱感「早已是在認同型塑過程中被統括在內、殘存下來而成為認同中不可分割的一部份」(Sedgwick, 2003: 63)，這些亟欲棄卻的「C的特質」、「過度肥胖」，便宛如魑魅魍魎般時時纏繞著這些潔淨化、主流化的「熊」主體，甚而不時地迫使他們睜開雙眼，省視這些羞辱過往的存在事實。

總之，在「熊族」企圖鞏固其完美定義並邁向主流化的過程中，當陽剛特質及合宜而健壯的身體規範被高舉時，「C熊」、甚至是集「C的特質」與「過度肥胖」於一身的所謂「C豬」的現身乃再現一種「恐怖」的意象⁶⁴，持續地糾纏著一群擁有「CC」及「過度肥胖」童年史而如今亟欲割裂童年自我的「熊族」成員。然而，「C熊／豬」於「熊族」內的個別現身，其反抗力道恐過於薄弱，惟有彼此召喚、串連，鼓吹「熊／豬」的「CC情誼」(sissyhood)及「CC性慾關係」，擁抱並同時反轉他人加諸其身上的性／性別／身體羞辱、污名，且持續生產關乎「C熊／豬」的「自我肯認」(self-affirmation)的反主流(化)論述，方得以挑戰興起中的「熊族」性／性別／身體霸權。甚至，「C熊／豬」還需與同樣遭受鄙夷的「(不C)豬」、「宅熊」、「貢丸熊」、「喜猴的熊／豬」等結成「怪胎熊／豬鬥陣」，既要顛覆「熊族」關乎「合宜的」身體想像，也要擾亂「熊 vs. 豬」、「喜熊 vs. 喜猴」的二元區隔，當然，更要C化⁶⁵「熊／豬」的主

⁶⁴ 「C豬」因為集「C的特質」與「過度肥胖」於一身，可說是「熊族」內最被賤斥的「他者」，正由於他們承受了最大的性／性別／身體羞辱、污名，因而也匯集了最為充沛、驚人的反抗動能。我認為，一旦「C熊」挺身扶持其「C豬」姐妹，以建立一種「熊族」內的「CC情誼」(sissyhood)，並在此基礎上「基進化」其反抗「熊族」的性／性別／身體規範的怪胎展演，「C熊／豬」的「桀放不馴」、「CC造反」必將成為整個「怪胎熊／豬」政略之最為堅固基磐。

⁶⁵ 此處所出現的「C化」，與我在本文前言所提及的「在社群內慣以將令人厭惡的他者『C化

體性，並挑戰「熊喜熊」此一性規範，而其終極目標就是要徹底砸爛「熊族」內的「性感階序」。

作為一種新興的、亟待培力的「怪胎」政略，「怪胎熊／豬」更將反抗的場域從「熊族」擴展至整個男同志社群，並使其「反主流（化）」論述扣連著諸如「C／娘」同志政治、反主流男同志情慾品味的性愛實踐⁶⁶、「殘酷兒」⁶⁷身體政略等，而置身於一個更為基進且站穩邊緣底層位置的較為宏觀的「怪胎」運動脈絡裡⁶⁸，其中的最佳反抗場域之一便是一年一度的同志遊行⁶⁹。事實上，正因為

的習性下」中的「C化」，兩者的意含實為南轅北轍。換言之，前者是循著一種酷兒式的取徑，由被羞辱的主體主動擁抱並同時反轉「C」此一他人投擲而來的污名，以作為「一種近乎取之不盡的能量轉換來源」（Sedgwick, 1993: 4），並重新自我肯認為「C主體」；後者則無此酷兒式的指涉，而純粹是優勢主體對令其感到厭惡的「他者」的一種「陰性化」的羞辱行動。

⁶⁶ 在所有反主流男同志情慾品味的性愛實踐社群當中，我認為與「怪胎熊／豬」關係最為密切的首推一群「喜熊／豬的猴」。這群「猴」雖因「猴」的身型而被主流男同志及「熊族」成員歸為主流男同志之列，但因為他們身為「主流男同志」卻有著「喜熊／豬」的慾望模式，而被認定有違主流男同志的情慾品味。換言之，這群「喜熊／豬的猴」正是因著他們的反主流男同志情慾品味的性愛實踐而透顯出一種「怪胎性」。

⁶⁷ 「殘酷兒」是台灣同志運動史上的第一個殘障同志團體，根據該團體重要成員Vincent的說法，該團體於2008年9月27日的同志大遊行日正式宣布成立，當天更有成員以團體名義加入遊行行列。關於該團體的成立宗旨，Vincent表示：「[希望]讓各種類別殘障同志朋友，勇敢的突破雙重弱勢，迎接內心真實的自己！殘障+同志身份，不是詛咒，不殘酷，是好酷！」（Vincent, 2008）。由於肢體殘障與過度肥胖都不符合主流男同志社群及「熊族」內的所謂合宜的身體意象而受到貶抑、排擠，因此，「怪胎熊／豬」在挑戰這類主流身體霸權意識上應可以與「殘酷兒」結盟作戰。

⁶⁸ 或許會有讀者提問，「怪胎熊／豬」政略何不一舉將其反抗的場域擴及到整個異性戀主流社會，以徹底挑戰主流社會中的性／性別／身體規範？對於此一問題，我的簡單回應為，「怪胎熊／豬」政略目前仍處於一種亟待培力、孕育論述、召喚主體的萌芽階段，我認為，其現階段的抗爭場域或仍應以較易發展、訴求、匯集「怪胎熊／豬」反抗動能的「熊族」及主流男同志社群為主。

⁶⁹ 有鑑於同志社群內外似乎越來越傾向將「同志遊行」視為「同運全部」，台灣性別人權協會秘書長王蘋於2009年6月底的一場名為「此馬非彼馬，同志不驕傲：歐巴馬驕傲同志，馬英九你在哪裡？」的座談會上大聲疾呼：「遊行不是運動唯一的表現形式，[同運]需要開拓更多不同的運動形式與議題領域」（徐沛然，2009）。我同意王蘋的觀點，「同志遊行」不應被視為「同運全部」，但這並不意味著，同志遊行不應被視為或已不再是一個社群內關乎性／性別／身體的主體性展演與權力爭戰的重要運動場域。

它的「可見度」(visibility)相當高，也因其參與人數屢創新高，同志遊行已廣被社群內的相對邊緣、弱勢的團體及個人如「皮繩愉虐邦」⁷⁰、「TG蝶園」⁷¹、「Bi the Way·拜坊」⁷²、「支持愛滋聯盟」⁷³、「老年同志小組」⁷⁴、「殘酷兒」、「熊族」及眾多繽紛炫目的「扮裝皇后」們視為展現「主體性」及／或部署「怪胎性」的權力爭戰的場域。尤其正當一群企圖邁向主流化的「熊族」成員積極地於遊行現場展演一種建立在排除「C的特質」及「過度肥胖」的基礎之上的「熊」意象⁷⁵，而另一方面社群內的道德右派份子也極力抨擊遊行中的扮裝、裸露現象並力倡一種所謂「正常同志(同性戀)」的性／性別／身體規範之際⁷⁶，「怪胎熊／豬鬥陣」更不能在如此重大的運動

⁷⁰ 「皮繩愉虐邦／BDSM Company」是「第一個台灣本土公開的愉虐社團」(淫姐三代、端爺、洪凌，2006：6)。該社團成軍後不久便首度現身於2004年第二屆同志遊行，自此成為歷屆遊行中最受注目、最為基進的「性／別壞份子」團體之一。

⁷¹ 「TG蝶園」是台灣第一個跨性別團體，成立於2004年。自2004年第二屆同志遊行起，「TG蝶園」便不曾缺席，成員們於遊行隊伍中既凸顯跨性別主體性，更呼籲重視跨性別權益。

⁷² 「Bi the Way」又稱「拜坊」，是台灣第一個雙性戀組織，成立於2007年。在地雙性戀運動人士陳洛藏於〈櫃中之櫃：雙性戀在台灣〉(2008)一文中指出，在某種程度上，「雙性戀躲在櫃中之櫃，一個比同性戀更曖昧、更幽微的位置」(陳洛藏，2008)。因此，該組織的成立便是要顛覆並化解此一「雙面之櫃」，積極召喚雙性戀主體，進而凝聚社群意識。

⁷³ 從2006年第四屆同志遊行開始，由一群愛滋感染者及愛滋工作者所組成的「支持愛滋聯盟」便連續幾屆現身於遊行隊伍，以呼籲大眾停止對愛滋感染者的歧視，並支持感染者的醫療及生活的權益保障。

⁷⁴ 為記錄老年同志生命史，讓同志社群看見老年同志，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於2006年成立「老年同志小組」。該協會第七屆常務理事、漢士男同志三溫暖負責人「阿嬈／余夫人」便是小組的核心成員。

⁷⁵ 歷屆同志遊行均可發現「群熊」出沒的壯觀場面。值得一提的是，在2009年第七屆同志遊行隊伍當中，「熊族」更是展現高度動員能力，並在遊行現場高舉「熊很大」的標語，以呼應該屆遊行主題——「同志愛很大」。然而，這支聲勢浩大的「熊很大」隊伍所企圖再現的「熊」意象也正是建立在排除「C的特質」及「過度肥胖」的基礎之上。

⁷⁶ 每一屆同志遊行剛落幕，總會有一群同志社群內的道德右派份子相繼在同志網站上大肆抨擊遊行中的扮裝、裸露現象，認為將破壞社群的形象，阻卻異性戀主流社會對同志的接納，使得同志平權遙遙無期。他們極力呼籲遊行聯盟禁止儀容舉止有礙觀瞻的「異類」出現在遊行行列，並積極鼓勵高社經地位、不挑釁主流社會的性／性別／身體規範的所謂「正常同志(同性戀)」以尊貴而合宜的裝扮、體態踴躍現身遊行現場。

場域中缺席。

無疑地，「怪胎熊／豬」的「反主流(化)」、「反常態(化)」的政略勢必引來同志社群及「熊族」內部的一陣非議、撻伐。主流男同志及「熊族」規範的反挫力道或許頑強，「熊／豬」之中更不乏內化主流價值者，但當越來越多的「熊／豬」開始賦予自身的性／性別／身體認同一種多元而基進的「怪胎」意識，並張狂而妖冶地以「怪胎熊／豬」自居時，其反抗政略也就越能強而有力地攪擾主流男同志及「熊族」成員的關乎性／性別／身體過於僵化並充滿壓迫意含的霸權式想像與實踐。

附錄：受訪者的背景簡介

- (1) 懶懶熊：1967年生，大專畢，178cm，85kg，受訪時從事餐飲業。
- (2) 強森：1968年生，大專畢，170cm，85kg，受訪時從事餐飲業。
- (3) 合成獸：1971年生，大學畢，168cm，83kg，受訪時從事製造業。
- (4) 綠茶熊：1972年生，大學畢，175cm，96kg，受訪時從事廣告業。
- (5) Arnold：1973年生，大專畢，174cm，102kg，受訪時從事物流業。
- (6) Bearman：1977年生，大學畢，174cm，98kg，受訪時從事航運業。
- (7) 遠熊：1977年生，大學畢，172cm，97kg，受訪時從事運輸業。
- (8) 小旺熊：1978年生，大學畢，164cm，80kg，受訪時從事餐飲業。
- (9) 獵熊：1979年生，高中畢，173cm，103kg，受訪時從事服務業。
- (10) 喜猴熊：1980年生，大學畢，165cm，92kg，受訪時從事服務業。
- (11) 熊太郎：1982年生，高中畢，180cm，96kg，受訪時從事傳播業。
- (12) 小湯姆：1983年生，高中畢，179cm，95kg，受訪時待業中。
- (13) 小黑熊：1985年生，175cm，95kg，受訪時為大學生。
- (14) 酷熊：1987年生，172cm，101kg，受訪時為大學生。
- (15) 小棕熊：1988年生，178cm，98kg，受訪時為大學生。
- (16) 泰迪熊：1991年生，173cm，78kg，受訪時為高中生。

參考書目

中文部份

- 小白整理報導，2008，〈熊族彩虹文化的多彩多姿〉，《台北同歡導覽》，16：9-11。
- 王家豪，2002，《娘娘腔男同性戀者的社會處境及其自我認同》，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 王雅各，1999，《台灣男同志平權運動史》，台北：開心陽光。
- 台北市政府民政局，2008，《2008認識同志手冊》，台北：台北市政府民政局。
- 何春蕤，1994，《豪爽女人：女性主義與性解放》，台北：皇冠出版社。
- 徐佐銘，2002，〈性別裝扮與審美行銷：娘娘腔男同性戀者的求偶策略分析〉，發表於「同志學術研討會」，高雄：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性別教育研究所，2002年4月11-12日。
- 徐沛然，2009，〈組織、論述、政治化陷困境：同志運動面臨路線辯論〉，《苦勞網》，2009. 7. 5，2009. 11. 12 取自：<http://www.coolcloud.org.tw/node/42833>。
- 陳洛葳，2008，〈櫃中之櫃：雙性戀在台灣〉，2008. 1. 12，2009. 11. 28 取自：<http://bitheway.pixnet.net/blog/post/18665779>。
- 淫姐三代、端爺、洪凌，2006，《皮繩愉虐邦》，台北：性林文化。
- 甯應斌，1997，〈獨特性癖與社會建構：邁向一個性解放的新理論〉，何春蕤主編，《性／別研究的新視野》，台北：元尊文化。
- 顏甫珉，2007，〈小熊村Gay不Gay都歡迎〉，《聯合報》，2007.06.16，2008. 11.25 取自：
http://mag.udn.com/mag/happylife/storypage.jsp?f_MAIN_ID=285&f_SUB_ID=2501&f_ART_ID=73418。
- 謝佩娟，1999，《台北新公園同志運動：情慾主體的社會實踐》，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碩士論文，未出版。
- 羅毓嘉，2009，〈當我們「變」MAN：Abercrombie & Fitch，陽剛氣質，與台北男同志〉，《文化研究月報》第九十四期，2009. 7. 25，2009. 9. 28 取自：
http://hermes.hrc.ntu.edu.tw/csa/journal/Content.asp?Period=94&JC_ID=32。
- Oscar大人，2008，〈猴猴危機！！迫切想了解目前熊、猴族群的分布趨勢〉，2008.09.10，2008.11.30 取自：
<http://discuz.club1069.com/viewthread.php?tid=198424&extra=page%3D2>。
- Pankeron，2007，〈「follow me 怎麼搞的像農曆7月殺神豬大賽？」的回覆文〉，2007. 08.01，2008.11.30 取自：
<http://www.club1069.com/forum/forum.php?action=viewreply&msg=520045&FID=2&fp=1&click=yes>。
- Silverstein, Charles & Picano, Felice 著，許佑生譯，2008，《男同志性愛聖經》(The Joy

of *Gay Sex*), 台北：原水文化。

Vincent, 2008, 〈殘酷兒～源起的中英文簡介〉, 2008. 10.01, 2009. 09. 25 取自：
<http://www.vincentqueer.com/thread-2825-1-1.html>。

日文部份

葵, 2001, 〈熊系くまけい〉, 《同性愛用語辞典》, Retrieved February 18, 2009, from:
<http://members.at.infoseek.co.jp/gaydic/k.html>。

ウィキペディア (Wikipedia), 2009, 〈肥満嗜好ひまんしこう〉, Retrieved April 20, 2009, from:
<http://www.ja.wikipedia.org/wiki/%E8%82%A5%E6%BA%80%E5%97%9C%E5%A5%BD>。

英文部份

Brown, Laurence. 2001. "Fat is a Bearish Issue." *The Bear Book II: Further Readings in the History and Evolution of a Gay Male Subculture*, edited by Les Wright. New York: Harrington Park Press, 39-54.

Berling, Tim. 2001. *Sissyphobia: Gay Men and Effeminate Behavior*. New York: Harrington Park Press.

Butler, Judith. 1993. *Bodies That Matter: On the Discursive Limits of "Sex."* New York & London: Routledge.

Cheong, David. 2008. "Bear-y Gay." Retrieved November 18, 2008, from:
<http://www.fridae.com/newsfeatures/article.php?articleid=2276&viewarticle=1>.

Derrida, Jacques. 1981. *Positions*.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Fritscher, Jack. 2001. "Foreword." *The Bear Book II: Further Readings in the History and Evolution of a Gay Male Subculture*, edited by Les Wright. New York: Harrington Park Press, xxiii-lxii.

Fuss, Diana. 1991. "Inside/Out." *Inside/Out: Lesbian Theories, Gay Theories*, edited by Diana Fuss. New York & London: Routledge, 1-10.

Hennen, Peter. 2005. "Bear Bodies, Bear Masculinity: Recuperation, Resistance, or Retreat?" *Gender & Society*, 19(1): 25-43.

Kampf, Ray. 2000. *The Bear Handbook*. New York: The Haworth Press.

Kaufman, Gershen & Raphael, Lev. 1996. *Coming Out of Shame: Transforming Gay and Lesbian Lives*. New York: Main Street Books.

Kaye, Richard A. 2007. "Bear-y Gay." *Los Angeles Times* February 4, 2007. Retrieved March 15, 2009, from: <http://www.latimes.com/news/printedition/opinion/la-op-kaye4feb04,1,5839914.story?coll=la-news-comment>.

Laclau, Ernesto. 1990. *New Reflection on the Revolution of Our Time*. London: Verso.

Levine, Martin. 1995. *Gay Macho: The Life and Death of the Homosexual Clone*.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 Lin, Dennis Chwen-der. 2005. "The Regime of Compulsory Gay Masculinity in Taiwan," presented in 1st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f Asian Queer Studies, 7-9 July, 2005, Bangkok, Thailand.
- . 2006. *Performing Sissinesses Online: Taiwanese Cybersissies Resisting Gender and Sexual Norms*. University of Warwick,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unpublished Ph.D. Thesis.
- McLelland, Mark. 2000. *Male Homosexuality in Modern Japan: Cultural Myths and Social Realities*. London & New York: Routledge.
- Moon, Michael & Sedgwick, Eve Kosofsky. 1994. "Divinity : A Dossier, A Performance Piece, A Little-Understood Emotion." *Tendencies*, by Eve Kosofsky Sedgwick.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215-251.
- Nardi, Peter. 2000. "Anything for a Sis, Mary': An Introduction to Gay Masculinities." *Gay Masculinities*, edited by Peter Nardi. London: Sage Publications, 1-11.
- Rofes, Eric. 1997. "Academics as Bears: Thoughts on Middle-Class Eroticization of Workingmen's Bodies." *The Bear Book: Readings in the History and Evolution of a Gay Male Subculture*, edited by Les Wright. New York: Harrington Park Press, 89-102.
- Rotundo, E. Anthony. 1993. *American Manhood: Transformations In Masculinity From The Revolution To The Modern Era*. New York: Basic Books.
- Redman, Peter. 2000. "Tarred with the Same Brush: 'Homophobia' and the Role of the Unconscious in School-based Cultures of Masculinity." *Sexualities*, 3(4): 483-499.
- Ryan, Tom. 1990. "Roots of Masculinity." *The Sexuality of Men*, edited by Andy Metcalf and Martin Humphries. London: Pluto Press, 15-27.
- Scott, Rebecca. 1997. *A Brief Dictionary of Queer Slang and Culture*. Retrieved October 30, 2008, from: <http://www.geocities.com/WestHollywood/Stonewall/4219/#b>.
- Sedgwick, Eve Kosofsky. 1993. "Queer Performativity: Henry James's 'Art of the Novel.'" *GLQ* 1(1): 1-16.
- . 1994. *Tendencies*.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 . 2003. *Touching Feeling: Affect, Pedagogy, Performativity*. Durham: Duke University Press.
- Sullivan, Andrew. 2003. "I am bear, hear me roar!" Retrieved September 15, 2009, from: <http://dir.salon.com/story/opinion/sullivan/2003/08/01/bears/index.html>.
- Sunagawa, Hideki. 2006. "Japan's Gay History." *Intersections: Gender, History and Culture in the Asian Context*, Issue 12. trans. by Mark McLelland. Retrieved March 10, 2009, from: <http://intersections.anu.edu.au/issue12/sunagawa.html>.
- Whittle, Stephen. 2002. *Respect and Equality: Transsexual and Transgender Rights*. London: Cavendish.
- Wright, Les. 1997. "Introduction: Theoretical Bears." *The Bear Book: Readings in the History and Evolution of a Gay Male Subculture*, edited by Les Wright. New York: Harrington Park Press, 1-20.